

斛斯椿與高氏聯盟： 尔朱氏政權崩壞的兩條線索*

胡勝源

提 要

學界受《魏書》、《北齊書》影響，低估斛斯椿、高乾的重要性；本文則將兩人與高歡同等對待，認為高歡能以弱擊強，打敗尔朱氏，乃拜斛斯椿精心佈局之賜。斛斯椿會與高歡不睦，除高歡舉兵而凌駕其上外，還有他的稱霸密謀，轉瞬淪為高歡大業鋪墊之不甘。高歡對此亦心知肚明，他能超出同輩，乃把握率飢饉、殘破之六鎮餘眾東出就食之機，與孝莊帝死黨高乾等合作，以為先帝報仇之名舉兵成就霸業。高歡也因此放棄“清君側”之想，往後更不得不廢黜人望所歸的節閔帝而改立孝武帝，此舉除“高祖（孝文帝）不可無後”的考量外，更有以孝文帝年長子孫之權威使斛斯椿屈服其下的用心。

關鍵詞：魏晉南北朝 尔朱榮 北鎮豪強 斛斯椿 高歡 高乾

一、前 言

自陳寅恪提出，河陰之變乃“中古劃分時期之重要事變”後，¹尔朱氏政權

* 國家社會科學基金一般項目“北朝末期族群互動與政治發展研究”（19BMZ016）階段性研究成果。

1 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1年），頁197。

的興衰便成學界關注焦點，²但學者對尒朱氏政權崩解的主因並無歧見，即尒朱氏相互猜疑。然而早在尒朱榮死後，包括斛斯椿、高歡在內的北鎮豪強即出現離心傾向，³黃修明從階級、地緣的不同提出解釋；⁴朱大渭則認為代北豪強酋帥集團（北鎮豪強）為進行政治革新、緩和階級矛盾、鞏固封建統治秩序而推翻尒朱氏。⁵鄭建民指出北鎮豪強是因尒朱氏勢力實力最大，故不得不加入其中，等尒朱氏實力削弱，他們就會投靠或成立新集團。⁶長部悅宏則察覺北鎮豪強在這時大多站在支持孝莊帝一方，更言：

在孝莊帝時代，尒朱氏軍閥集團內部是採用以尒朱榮為領袖，尊奉孝莊帝的尊皇體制。以此產生集團的向心力，集團內部的秩序最安定。⁷

-
- 2 黃修明：《論尒朱氏軍事集團》，《四川社會科學院學報》1990年第5期，頁84—91；王愛玲：《尒朱氏與北魏政治》（臺北：中國文化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6年），頁94—103；李文才、王婷琳：《尒朱氏興衰的政治與文化考察》，《南京曉莊學院學報》2007年第4期，頁30—31；鄭建民：《尒朱集團與北魏末期的政局》（上海：華東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08年），頁61—64；長部悅弘：《北魏孝莊帝代尒朱氏軍閥集團再論（3）——王都一霸府體制を焦點にして一》，《地理歷史人類學論集》第1號，2010年，頁17—32；郭銀敏：《淺析尒朱氏霸府的建立及敗因》，《西安社會科學》2011年第29卷第1期，頁103；蘇小華：《北鎮勢力與北朝政治文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2年），頁46—53；薛海波：《5—6世紀北邊六鎮豪強酋帥社會地位演變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20年），頁114—158、311—338；王靜：《尒朱氏墓志所見隋唐帝國形成中尒朱氏家族浮沉》（南京：南京大學碩士論文，2014年），頁34—43；黎鏡明：《北魏尒朱家族專題研究》（西安：陝西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15年），頁21—25；王素：《尒朱氏原出粟特新證——隋修北魏尒朱彥伯墓志發覆兼說虞弘族屬及魚國今地》，《故宮博物院院刊》2018年第5期，頁61—62。由於旁涉尒朱氏政權的論文衆多（譬如河陰之變），限於篇幅，本文一概不取，僅羅列與尒朱氏敗亡之因最相關的成果（斛斯椿背叛尒朱氏之研究亦在其中），特別加以討論者則是較具新意的代表性作品。
- 3 唐長孺論六鎮之亂起因云：“北魏末年北鎮的階級矛盾、階級對抗形勢非常顯著。鎮上的統治者是主將、參僚和豪強，而豪強往往同時又即是參僚。被統治者是廣大的鎮民群眾，他們遭受主將、參僚的凌虐，豪強的凌壓，土地實際上被剝奪，承擔著繁重的官役和私役，以及雖不能證實而事實上必當存在的官課。”見唐長孺：《試論魏末北鎮鎮民暴動的性質》，《山居存稿》（北京：中華書局，2011年），頁35。則北鎮鎮民可分為上層豪強與下層鎮民兩類，本文所謂“北鎮豪強”即屬前者。
- 4 黃修明：《論尒朱氏軍事集團》，頁88—89。
- 5 朱大渭：《代北豪強酋帥崛起述論》，《六朝史論》（北京：中華書局，1998年），頁227。
- 6 鄭建民：《尒朱集團與北魏末期的政局》，頁38。
- 7 長部悅弘：《北魏孝莊帝代尒朱氏軍閥集團再論（3）——王都一霸府體制を焦點にして一》，頁31，引文為筆者所譯。

長部氏所述別出心裁，卻無法解釋尒朱氏在擁立節閔帝後，斛斯椿、賈顯度等北鎮豪強隨之回歸旗下；且高歡即使起兵反尒朱氏，對斷絕和節閔帝的君臣關係卻遲疑不已，⁸則長部說便有補充的餘地。

濱口重國是高歡崛起研究的奠基者。濱口氏指出尒朱兆會將六鎮十餘萬眾交給高歡，除甩掉燙手山芋外，亦有命高歡鎮壓高乾等掀起的反尒朱氏運動之用心。濱口氏亦認為在劉靈助死後，高乾兄弟急於尋找反尒朱氏運動的新盟主，恰好高歡此時東出，雙方都有打倒尒朱氏的“宿志”，故能順利合作。⁹但濱口說有一難以迴避的問題，也就是尒朱兆為何不顧屬下勸諫將六鎮十餘萬的精銳交與高歡呢？考慮到尒朱兆與高歡早生嫌隙，則高歡取得舉兵資本的經過便更顯玄妙。張金龍由《魏書·尒朱兆傳》：“令人頻徵獻武王（高歡）於晉州，乃分三州六鎮之人，令王統領。”認為高歡是尒朱兆親信，其率眾出山東乃受尒朱兆之命開闢河北根據地的行動。往後高歡能得高乾兄弟協助，在信都站穩腳步，是彼此的宗親關係使然。¹⁰然而，高歡所部在入信都前糧食極為缺乏，尒朱兆更派心腹押解鎮民家屬；且李元忠對高歡直稱高乾名諱，¹¹高昂在得知高乾與高歡合作後，亦譏其兄為婦人，¹²則高歡東出之因及其能與高乾兄弟順利協同之底蘊即有深入探索的必要。¹³

廖基添質疑《北齊書·神武紀》的真實性，認為其為掩飾高歡東出乃替尒朱氏受降的不光彩歷史，從而竄改若干高歡“建義”史事的時間及先後順序。¹⁴然而高歡親口對魏收說：“我後世身名在卿手，勿謂我不知。”¹⁵魏收又何以在

8 《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56年），卷155，頁4814。

9 濱口重國：《高齊出自考——高歡の制覇と河北の豪族高乾兄弟の活躍》，《秦漢隋唐史の研究·下》（東京：東京大學出版會，1980年），頁721、723。

10 張金龍：《高歡家世族屬真偽考辨》，《考古論史——張金龍學術論文集》（北京：人民出版社，2020年），頁273—287。

11 《李元忠傳》，《北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年），卷33，頁1203。

12 《高昂傳》，同上，卷31，頁1145。

13 由此可知，高歡身世與高氏聯盟成立的關係甚微，故對本文來說，高歡真實出身為何並不重要，便不贅述相關研究成果。

14 廖基添：《高歡“建義”史事考辨——對〈北齊書·神武紀〉的訂正》，《中華文史論叢》2021年第4期，頁53—77。

15 《魏收傳》，《北史》，卷56，頁2028—2029。

《魏書》直書其事，而於其監修的北齊國史(李德林《齊史》史料所出，李百藥以《齊史》為底本修《北齊書》)中刻意掩蓋事實呢？北齊國史雖是《北齊書·神武紀》資料淵藪，但李德林為強化魏收“平四胡之年為齊元”說，特意扭曲高歡的歷史形象，¹⁶《北齊書·神武紀》改易高歡“建義”時間及先後順序當與之有關。本文重新梳理《魏書·廢出三帝紀》、《魏書·尒朱兆傳》、《北史·齊神武紀》(《北齊書·神武紀》已佚，《北史·齊神武紀》基本保存《北齊書·神武紀》原貌)所載，希冀能得一較為圓融之解釋。

高歡霸業之路，與高乾兄弟的合作只是其中一步，更關鍵的是在韓陵之役以少勝多，但因尒朱氏內部互相猜疑，學者較少注意斛斯椿在此役中的作用，便有重新檢討的空間。

高歡戰勝後在洛陽附近召集立君大會，決定廢元恭、¹⁷元朗二君。¹⁸ 新君人選卻遲遲未決，經歷一番波折後才擁元修為帝。¹⁹ 何德章以為：

元朗遜位於元修，還因為他“疏遠，未允四海之望”，元修則無此弱點。這裏所說的“疏遠”，在“僉曰高祖不可無後”一句中可得到解釋。……三人中，元朗雖屬皇族，但與孝文帝的血緣關係已遠，元恭為孝文帝姪兒，較作為孝文帝之孫的元修來說，與孝文帝的關係又遠一些。在“孝文不可無後”的前提下選擇皇帝，元修無疑是最佳人選。……元恭得立為帝，亦因他相對於元暉來說，與孝文帝的關係不那麼“疏遠”，更能滿足“四海之望”，孝文帝的影響是北魏末各種政治勢力在選立皇帝時不得不認真考慮的問題，於此可見一斑。²⁰

16 拙文《“齊元”之爭與“高祖”更易：高歡、高洋歷史地位的改換》，《漢學研究》第38卷第2期(2020年6月)，頁107—111。

17 元恭，西魏謚節閔帝，東魏謚前廢帝，本文此後稱為節閔帝。

18 元朗，東魏謚後廢帝。

19 元修，西魏謚孝武帝，東魏謚出帝，本文此後稱為孝武帝。

20 何德章：《北魏末帝位異動與東西魏的政治走向》，《魏晉南北朝隋唐史資料》第18輯(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01年9月)，頁52—53。

何氏以諸勢力對孝文帝國統的追求為中心，解釋北魏末期政治發展，所論精闢，令人耳目一新。何說卻未能解釋尒朱氏為何擁戴孝文帝兄弟子孫為帝，要到高歡、宇文泰立君時才競相擁抱孝文帝一系。²¹ 此外，高歡在起兵之初仍不敢背離節閔帝，還打算以“清君側”口號揭發反尒朱氏大旗，²² 才會對孫騰改立新君之議猶豫不決。在打敗尒朱氏後也欲續擁節閔帝，卻因崔悛“既為逆胡（尒朱氏）所立，何得猶作天子”之言而放棄。需要注意的是，崔悛乃孝莊帝死黨高乾弟高昂的“師友”，²³ 高乾亦贊同崔悛之議，²⁴ 可見高歡是顧慮高乾態度才放棄初衷，但孝莊帝也為尒朱氏所立，那麼高乾反對擁戴節閔帝便有更深刻的原因。

薛海波則以為孝武帝之立，乃斛斯椿對高歡設下的政治圈套，²⁵ 但薛文對高歡為何不能識破斛斯椿之計卻未有解釋，即有繼續討論的可能。

李煜東批判何德章之孝文帝國統說，指出尒朱氏擁戴的孝莊帝、元暉、節閔帝，及高氏擁立的後廢帝，皆非孝文帝之後。高歡擁立孝文帝之孫東魏孝靜帝（孝靜帝為孝文帝曾孫，李氏誤），與宇文泰擁戴孝文帝之孫西魏文帝都各有政治考量，與兩人為孝文帝子孫無關。並言高乾兄弟本欲立幼君，是因斛斯椿推薦，高歡才以“高祖不可無後”為由，廢節閔帝、後廢帝而立孝文帝之孫孝武帝。²⁶

李說的根本理據是：

六鎮之亂、河陰之變後，北魏進入了北族傳統復興的時代，而高歡不僅出自尒朱，且吸收了大量的六鎮兵民。在這一背景下，若將“高祖不可

21 北魏末期的帝位傳承，參附錄二：北魏末期帝系表。

22 《段韶傳》，《北齊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卷16，頁208載段韶對高歡之語：“王躬昭德義，除君（節閔帝）側之惡，何往而不克哉！”

23 《崔悛傳》，《北史》，卷24，頁871—872。

24 《綦儁傳》，《魏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年），卷81，頁1791：“時高乾邕（高乾）、魏蘭根等固執悛言，遂立出帝。”

25 薛海波：《5—6世紀北邊六鎮豪強酋帥社會地位演變研究》，頁319。

26 李煜東：《北魏孝武帝即位因素再研究——兼說孝武西奔的意義》，《中華文史論叢》2022年第12期，頁173—179、181—185。

無後”視作純粹基於孝文法統的考慮，實屬反其道而行之。²⁷

在北魏末期北族傳統復興(反漢化)風潮的表象下，則是對孝文帝典範(漢化)的追求。²⁸ 尔朱榮在河陰大殺百官，卻稱孝文帝之孫孝明帝為“繼體正君”；²⁹ 高歡以代北舊俗立孝武帝，³⁰ 卻恭謹侍奉孝文帝曾孫，被譽為“有孝文風”的孝靜帝至死，更未佈局代魏；³¹ 宇文泰一邊推進鮮卑化色彩濃厚的“關中本位政策”，一邊接連擁立系出孝文帝的文帝、廢帝、恭帝為君皆是明證。更重要的是，高歡、宇文泰立君雖各有考量，他們擁戴孝文帝子孫而非拓跋塞北諸帝(如李氏強調的平文帝)之後，即是時人推崇孝文帝及其漢化政策的表徵。³² 此外，李氏並未舉出斛斯椿推薦孝武帝即位的直接乃至間接證據，故本文仍從《北史·北魏孝武帝紀》之載。

本文的史料來源主要是《魏書》、《北齊書》、《周書》、《北史》，但諸書對斛斯椿的角色，及高歡統領六鎮之衆的經過卻有不同的說法，亟需考辨。此外，即使是敵視高歡的《周書》，高歡在其中也是要角，遑論以他為敘事中心的《魏書》、《北齊書》，斛斯椿、高乾在其中的地位便或被扭曲或被弱化。本文擬在比對《北史》補充史料的論證基礎上，還原斛斯椿事蹟、辨析高乾對高歡成就霸業的重要性，進而將兩人與高歡比肩齊觀，重新梳理尔朱氏政權的崩潰軌跡及斛斯椿、高乾意向對高歡立君的影響。

27 李煜東：《北魏孝武帝即位因素再研究——兼說孝武西奔的意義》，頁 173—174。

28 拙文：《七十年來北朝研究“反漢化”與“漢化”之爭述評》，《中外論壇》2020 年第 3 期，頁 229—230。

29 《尔朱榮傳》，《魏書》，卷 74，頁 1647。也因此尔朱榮才會對擁立孝莊帝猶豫再三，此後更把孝文帝子孫納入鑄像之列。尔朱世隆等捨孝文帝孫元寶炬而立孝文帝弟子節閔帝，則有尔朱兆弒孝莊帝的特殊背景，兩事的詳細討論請參後述。至於元曄、後廢帝被擁為君，則屬權宜，與孝莊帝、節閔帝之立性質不同，無法相較。

30 《魏孝武帝紀》，《北史》，卷 5，頁 170。

31 拙文《孝文崇拜與東魏政治》，《臺灣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 51 期(2019 年 5 月)，頁 5—23, 26—35。

32 北魏末立君浪潮中平文帝後裔只被考慮過一次，即尔朱榮在鑄像失敗後，一度欲立摯友元天穆為帝，最終因劉靈助“不吉”諫言而放棄。見《元天穆傳》，《魏書》，卷 14，頁 349；《尔朱榮傳》，《北史》，卷 48，頁 1754。可為李說之反證。

二、斛斯椿與尒朱氏韓陵之敗

斛斯椿事蹟主要保存於《魏書·斛斯椿傳》與《北史·斛斯椿傳》。³³ 但《魏書·斛斯椿傳》之載卻早有爭議，清人趙翼即以“斛斯椿隨(孝武帝)入關，《北史》載其死後家無餘貲，而魏收《書》則謂其狡獪多事，好亂樂禍，朝野莫不疾之。”³⁴ 作為《魏書》多曲筆的一證；而《北史·斛斯椿傳》不僅多有逸出《魏書·斛斯椿傳》處，對斛斯椿的描寫亦更客觀。如《魏書·斛斯椿傳》說孝武帝為斛斯椿所“劫脅”而入關；《北史·斛斯椿傳》則云：“帝勒兵河橋，命椿自洛而東，至武牢。帝以賈顯智背叛，東師失律，將幸關中，乃遣使命椿，因從入關。”則西奔乃孝武帝聖躬獨斷，與斛斯椿無涉。《北史·斛斯椿傳》也刪除《魏書·斛斯椿傳》之“椿狡獪多事，好亂樂禍，干時敗國，朝野莫不讎疾之。”而多載：“椿以尒朱兆擅權，懼禍，乃與賀拔勝俱說(尒朱)世隆以正道。”對斛斯椿在尒朱榮死後的動向，《魏書·斛斯椿傳》作：

及尒朱榮死，椿甚憂懼。時蕭衍以汝南王(元)悅為魏主，資其士馬，次於境上。椿聞大喜，遂率所部棄州歸悅，……會尒朱兆入洛，椿復率所部背悅歸兆。

《北史·斛斯椿傳》則刪去“椿聞大喜”，而在“會尒朱兆入洛”後，作：“悅知不逮，南旋，椿復背悅歸兆。”如照《魏書·斛斯椿傳》，斛斯椿頻繁更改依附對象，只是政治上反覆的表現。但依《北史·斛斯椿傳》，斛斯椿所以重回尒朱氏旗下，乃元悅率梁軍南返之故。

此前，梁武帝曾立元顥為魏主，命陳慶之率軍五千護送北返，最終成功入

33 為免煩冗，斛斯椿事蹟出於《斛斯椿傳》，《魏書》，卷 80，頁 1772—1774 及《斛斯椿傳》，《北史》，卷 49，頁 1785—1787 者除特殊情况不再出注。

34 趙翼：《“《魏書》多曲筆”條》，《廿二史劄記》（南京：鳳凰出版社，2010 年），卷 13，頁 225。

洛。“自發銍縣至于洛陽十四旬，平三十二城，四十七戰，所向無前。”³⁵、“事出不虞，天下改望。”³⁶元顥進軍如此之順，除陳慶之優秀的指揮能力外，與元顥的身分也有關。元顥乃孝文帝之弟北海王元詳之子；而孝莊帝是孝文帝弟彭城王元勰之子。那麼元欣以“北海(元顥)、長樂(孝莊帝)俱是同堂兄弟”為由，³⁷欲臣服元顥，也理所當然。元悅是孝文帝之子，出身更加尊貴，故斛斯椿在尒朱榮死後投奔元悅，當是發覺重演元顥成功入洛的絕佳機會。元悅因尒朱兆入洛而南返，斛斯椿才又重回尒朱氏陣營。

斛斯椿隨即參與尒朱世隆等擁立節閔帝之謀。節閔帝雖被“海內士庶，咸稱聖君”，尒朱氏卻“專擅國權，兇慝滋甚”、³⁸“各擁強兵，割剝四海”、“天下之人莫不厭毒”。³⁹且在尒朱榮死後，成為家族領導人的尒朱兆，又粗魯愚笨，⁴⁰不思團結內部，種種作為更讓家人離心離德。如入洛後稱：“叔父(尒朱世隆)在朝多時，耳目應廣，如何不知不聞，令天柱(尒朱榮)受禍！”讓尒朱世隆懷恨在心。⁴¹得知尒朱世隆等廢元曄而立節閔帝，竟欲舉兵相向。⁴²尒朱兆還命高歡率領十餘萬六鎮流民至山東就食，使其能與高乾兄弟合作，以為孝莊帝復仇之名舉兵。廣阿戰前更相信高歡散佈的流言，猜疑尒朱仲遠等，種下敗因。

斛斯椿此時為尒朱氏政權的延續竭盡心力，不僅與賀拔勝勸尒朱世隆以正道，廣阿戰前更受尒朱仲遠之命，與賀拔勝一同勸諭尒朱兆。然而尒朱世隆對斛斯椿之言卻極為不滿，竟欲殺之，若非尒朱天光維護，斛斯椿必將不免；尒朱兆則挾持斛斯椿、賀拔勝返營，兩人經一番陳說，才得全身而退。尒朱兆釋放斛斯椿之因，《北史·斛斯椿傳》說是“椿又陳以正理，兆謝而遣之”。《周書·賀

35 《陳慶之傳》，《梁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卷32，頁462。

36 《尒朱榮傳》，《魏書》，卷74，頁1652。

37 《崔光韶傳》，《魏書》，卷66，頁1482。

38 楊銜之撰，周祖謨校釋：《平等寺條》，《洛陽伽藍紀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卷2，頁85、87。

39 《尒朱世隆傳》，《魏書》，卷75，頁1669。

40 《尒朱兆傳》，《魏書》，卷75，頁1664。

41 《尒朱世隆傳》，《魏書》，卷75，頁1669；尒朱氏之間的輩分關係，參附錄一：尒朱氏世系表。

42 《尒朱彥伯傳》，《魏書》，卷75，頁1665。

拔勝傳》卻云：

兆將斬勝，數之曰：“爾殺(衛)可孤，罪一也；天柱薨後，復不與世隆等俱來，而東征(尒朱)仲遠，罪二也。我欲殺爾久矣，今復何言？”勝曰：“可孤作逆，爲國巨患，勝父子誅之，其功不小，反以爲罪，天下未聞。天柱被戮，以君誅臣，勝寧負朝廷？今日之事，生死在王。但去賊密邇，骨肉構隙，自古迄今，未有不破亡者。勝不憚死，恐王失策。”兆乃捨之。⁴³

斛斯椿在尒朱榮死後，亦不北附尒朱氏，率部南投元悅，直到尒朱兆入洛、元悅歸梁才返京，情況與賀拔勝類似，尒朱兆欲一併除去斛斯椿也屬當然。即便尒朱兆未有誅斛斯椿之想，此前斛斯椿所諫忠言已令尒朱世隆頓起殺機，若尒朱氏打敗高歡，斛斯椿亦必難逃死劫，由此也可一窺斛斯椿背叛尒朱氏的原因。⁴⁴

斛斯椿不久便與賀拔勝串謀，意圖一舉殲滅尒朱氏。尒朱氏於廣阿大敗，斛斯椿說動尒朱世隆遣使命尒朱天光赴洛，卻屢次被拒，斛斯椿親自入關勸喻云：“非王無以能定，豈可坐看宗家之滅也。”尒朱天光因此被迫率兵東進。⁴⁵但尒朱天光並非最難勸說者，要說動與尒朱仲遠、尒朱度律不和的尒朱兆方是艱難。《魏書·尒朱兆傳》說尒朱世隆“請前廢帝納兆女爲后，兆乃大喜。世隆厚禮喻兆赴洛，深示卑下，隨其所爲，無敢違者”。雖不見斛斯椿居間策劃的跡象，但《北史·斛斯椿傳》述斛斯椿、賀拔勝商討云：

椿謂勝曰：“天下皆怨毒尒朱，吾等附之，亡無日矣，不如圖之。”勝曰：“天光與兆，各據一方，今俱禽爲難。”椿曰：“易致耳。”乃說世隆追天光

43 爲免煩冗，賀拔勝事蹟出於《賀拔勝傳》，《周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卷14，頁215—221。及《賀拔勝傳》，《北史》，卷49，頁1796者不再出注。

44 因尒朱兆北奔、尒朱仲遠南逃，尒朱氏只剩尒朱世隆、尒朱彥伯、尒朱天光、尒朱度律。斛斯椿、賀拔勝殺了尒朱世隆、尒朱彥伯兄弟，並將兩人頭顱懸於斛斯椿家門旁邊的大樹上，卻把尒朱天光、尒朱度律囚送高歡；而尒朱天光是斛斯椿的恩人，尒朱度律則是斛斯椿、賀拔勝在韓陵之戰的長官，似可作爲上述所論之另一證。

45 《尒朱天光傳》，《魏書》，卷75，頁1676。

等赴洛,討齊神武(高歡)。

斛斯椿認為集結尔朱天光、尔朱兆甚易,隨後更說尔朱世隆,命尔朱天光東出,則其在尔朱世隆拉攏尔朱兆一事中也必定發揮影響。

尔朱兆隨後卻與尔朱天光、尔朱度律修補關係,強化家族向心力;且尔朱氏聯軍號稱二十萬,高歡軍卻“馬不滿兩千,步兵不至三萬”。斛斯椿為確保尔朱氏此戰失利,竟佈置完美的敗戰計劃。據《北史·王春傳》高歡軍在韓陵戰中“四面受敵,從寅至午,三合三離,壯士皆懼。神武(高歡)將退軍。春叩馬諫曰:‘比至未時,必當大捷。’”⁴⁶《北齊書·高昂傳》亦云:“及戰,高祖不利,軍小却,兆等方趁之。”又說:“是日微昂等,高祖幾殆。”⁴⁷寡不敵眾的高歡軍顯然居於劣勢,最後竟獲勝,除高昂等人的奮戰外,賀拔勝的動向更是關鍵,《周書·賀拔勝傳》云:

兆率鐵騎陷陣,出齊神武之後,將乘其背而擊之。度律惡兆之驕悍,懼其陵已,勒兵不肯進。勝以其攜貳,遂率麾下降於齊神武。度律軍以此先退,遂大敗。

可見,因賀拔勝先降高歡,才導致尔朱氏聯軍戰敗。但賀拔勝與斛斯椿早有圖尔朱氏之謀,故尔朱度律勒兵不進,只是賀拔勝臨陣先降的藉口而已。且當時斛斯椿亦在尔朱度律軍中,正為尔朱度律軍先退,斛斯椿才能急速進兵,率軍搶佔河橋。賀拔勝之降與尔朱度律軍之退同時發生絕非巧合,乃斛斯椿盡殺尔朱氏計劃中的關鍵一著。也就是說,尔朱氏在攸關政權存亡的韓陵之戰大敗,乃斛斯椿、賀拔勝、高歡三人合力促成的結果,又以斛斯椿之謀為關鍵。

此事《魏書·賀拔勝傳》卻作:“共尔朱仲遠、度律北拒義旗,相與奔退,事在《尔朱兆傳》。後俱敗於韓陵,勝因降齊獻武王。”則賀拔勝是在尔朱度律戰敗後才降於高歡。且早在唐代,劉知幾就說:“(《周書》)至如朝廷貴臣,必父祖

46 《王春傳》,《北史》,卷 89,頁 2932。

47 《高昂傳》,《北齊書》,卷 21,頁 294。

有《傳》，考其行事，皆子孫所爲，而訪彼流俗，詢諸故老，事有不同，言多爽實。”⁴⁸那麼《周書·賀拔勝傳》以賀拔勝陣前投降，使尒朱軍大敗之說便存疑義。但趙翼指出：

賀拔勝自魏奔梁，又自梁歸西魏，感梁武之德，見鳥之南飛者，亦不忍射。玉壁之戰，追逐齊神武，幾獲之。《北史》謂其垂翅江左，憂魏室之危亡；奮翼關西，感梁朝之顧遇。（《北史·賀拔勝傳》亦源於《周書·賀拔勝傳》）是固君子人也。魏收《書》則謂其好行小數，志大膽薄，周章南北，終無所成，致歿於賊中。此皆以其仕於西魏，故肆爲詆訾。⁴⁹

據此《周書·賀拔勝傳》無疑比《魏書·賀拔勝傳》更貼近事實；且賀拔勝子賀拔仲華雖於北周末任江陵總管，後人在隋唐卻默默無聞，唐代史官自無粉飾賀拔勝事蹟的必要。

尒朱氏聯軍大敗，斛斯椿隨即率軍急速南返。但斛斯椿並非親自領軍誅除尒朱氏，而是與賈顯度、賈顯智兄弟締結盟約，由賈顯智入洛偷襲尒朱世隆、尒朱彥伯；斛斯椿、賈顯度則至北中城盡殺尒朱氏部曲。然而賈氏兄弟若毀棄盟約，將斛斯椿之謀告知尒朱世隆等，則不僅計劃將全盤皆墨，斛斯椿本人更有生命之憂。那麼，斛斯椿爲何認定賈氏兄弟絕不會倒向尒朱氏呢？

賈顯度在尒朱榮死後南奔，節閔帝即位後才返朝，與斛斯椿當時的選擇一致。至於賈顯智則在尒朱榮被殺後，拒絕隨尒朱仲遠赴洛，孝莊帝任命他爲右光祿大夫、武衛將軍，接替尒朱仲遠鎮徐州，也是到節閔帝繼位，賈顯智才回到洛陽。尒朱仲遠恨他背叛，打算除去賈顯智，是因尒朱世隆開脫，賈顯智才得倖免。其實斛斯椿跟尒朱世隆的交情也非同一般，斛斯椿之父斛斯敦去世，朝廷將斛斯敦的官職超贈爲車騎將軍、恒州刺史，後來得知斛斯敦尚存，也只是將其改任揚州刺史，也無怪斛斯敦對斛斯椿的背叛極不諒解，斥責云：“汝與尒朱

48 劉知幾撰，浦起龍通釋：《曲筆第二十五》，《史通》（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年），卷7，頁144。

49 趙翼：《〈魏書〉多曲筆條》，《廿二史劄記》，卷13，頁225。

約為兄弟，今何忍懸其頭於家門，寧不愧負天地乎！”即使斛斯椿、賈顯度與尔朱氏關係匪淺，他們在尔朱榮死後，卻不像司馬子如、叱列延慶、侯淵堅決擁護尔朱氏，反而競相南走，斛斯椿甚至欲藉元悅北伐趁火打劫，可見斛斯椿等對尔朱氏政權的忠誠本極薄弱，會為其效力，乃因尔朱榮在世之故。

尔朱榮在位時，被其評為只有統三千騎之能的尔朱兆任汾州刺史，“落魄無行”的尔朱仲遠任徐州刺史，“鄙朴少言”的尔朱度律任衛將軍兼京畿大都督，受尔朱榮親愛的尔朱天光則任雍州刺史，皆不預中央政事。處理洛陽政務的是“性聰解”之尔朱世隆，他在擔任尚書右僕射時，“畏尔朱榮威，深自克勉，留心几案，傍接賓客，遂有解了之名”。但尔朱榮一死，尔朱氏便“各自專恣，權強莫比焉。所在並以貪虐為事，於是四方解體”。⁵⁰ 尔朱氏崩解之勢已成，斛斯椿、賈顯度等忠誠度低下的北鎮豪強，便伺機而動，最終製造韓陵之敗，一舉顛覆尔朱氏政權。

與賈顯智率騎入京者，還有節閔帝派去指揮聯軍的長孫稚。斛斯椿佔據河橋後的第一步乃上表自罪，接著由賈顯智偷襲尔朱世隆；長孫稚則於神虎門啓陳節閔帝云：“齊獻武王義功既振，將誅尔朱。”⁵¹ 並於執獲尔朱彥伯後，將之與尔朱世隆同斬於閭闔門外。也就是說，在斛斯椿等眼中，節閔帝與尔朱氏的罪惡毫不相干，整場誅殺尔朱氏行動乃斛斯椿等一手策劃、執行的“清君側”之舉。

不僅斛斯椿欲以清帝側起兵，高歡亦然，他在上節閔帝《出師表》中稱：“世隆等阻眾安忍，自以為功，帶甲勒兵，唐突宮省，篡逆之漸，昭然有徵。”繼曰：“主辱臣死，微臣宿志。況擁百萬之師，罄四海之銳，而坐觀成敗，不恤國家之難哉。”⁵² 便是明證。《文苑英華》未載高歡上表時間，《北史·齊神武紀》則云：

（普泰元年[531]）六月庚子，建義於信都，尚未顯背尔朱氏。及李元忠與高乾平殷州，斬尔朱羽生首來謁，神武撫膺曰：“今日反決矣！”乃以元

50 魏收：《尔朱仲遠傳》，《魏書》，卷75，頁1667。

51 魏收：《尔朱彥伯傳》，《魏書》，卷75，頁1666。

52 李昉：《出師表（高歡）》，《文苑英華》（北京：中華書局，1956年），卷614，頁3183。

忠爲殷州刺史。是時，兵威既振，乃抗表罪狀尒朱氏。世隆等祕表不通。八月，尒朱兆攻陷殷州，李元忠來奔。孫騰以爲朝廷隔絕，不權立天子，則衆望無所係。十月壬寅，奉章武王融子勃海太守朗爲皇帝，年號中興，是爲廢帝。⁵³

則高歡在決心反叛尒朱氏後，便謀以清節閔帝側近之名舉兵，易君與此相悖，也難怪他會一反“機權之際，變化若神”的習性，猶豫徘徊兩個月，⁵⁴才下定擁立後廢帝的決心。

高歡、斛斯椿欲以“清君側”之名舉義成就霸業並非偶然。高歡得尒朱榮欣賞，是因“方今天子愚弱，太后淫亂，孽寵擅命，朝政不行。以明公雄武，乘時奮發，討鄭儼、徐紇而清帝側，霸業可舉鞭而成”的見解；賀拔岳受尒朱榮稱許，也爲“夫立非常之事，必俟非常之人。將軍士馬精彊，位任隆重。若首舉義旗，伐叛匡主，何往而不尅，何向而不摧”的建言。只爲孝明帝被胡太后等毒殺，尒朱榮才以問皇帝死因名義起兵，⁵⁵如此，高歡、斛斯椿不過實現尒朱榮未竟的入洛之策而已。

斛斯椿雖控制洛陽，高歡大軍若迅速進京，接收勝利果實，則斛斯椿的縝密規劃不過爲人作嫁；高歡卻在洛陽近郊召集群臣議立新君，直到戰勝後九天方入京，也讓斛斯椿得以從容部署，《北史·斛斯椿傳》載：

及神武入洛，椿謂賀拔勝曰：“今天下事在吾與君，若不先制人，將爲人所制。高歡初至，圖之不難。”勝曰：“彼有心於人，害之不祥。比數夜與歡同宿，具序往昔之懷，兼荷兄恩意甚多，何苦憚之！”椿乃止。

斛斯椿對除去高歡信心滿滿，可見已然佈置妥當，所以特意尋求賀拔勝意見，乃因其爲誅殺尒朱氏的同伴，要除去高歡亦需賀拔勝協力。然而賀拔勝卻爲

53 爲免煩冗，高歡事蹟出於李延壽：《齊神武紀》，《北史》，卷6，頁209—232 者不再出注。

54 孫騰獻策在普泰元年八月，後廢帝之立在同年十月壬寅，時隔兩個月。

55 《尒朱榮傳》，《魏書》，卷74，頁1646—1647。

高歡所打動，斛斯椿也只能暫時掩兵息鼓。高歡對當時局面必定瞭然於心，否則不會特意與賀拔勝同宿數夜，以舊誼獲其支持，得以制衡斛斯椿，使形勢為之轉向。⁵⁶

斛斯椿把握“天下皆怨毒尔朱”的良機，追隨尔朱榮的腳步，以“清君側”企圖打造霸業。所以失敗，是因始終無法另立旗幟，行事必須先與同夥協調，從而錯失暗殺高歡、建立政權的契機。故斛斯椿成就大業的種種努力，便被“反覆”一詞給徹底貶低。⁵⁷

三、高氏聯盟組成之因

高歡能超越斛斯椿脫穎而出，乃因獲得六鎮十餘萬之眾，得從尔朱氏旗下獨立，擁有建立霸業的資本。⁵⁸ 陳寅恪以為：

六鎮鮮卑及胡化漢族既保持胡部特性，而不漸染漢化，則為一善戰民族，自不待言。此民族以饑饉及虐政之故激成反抗，南向遷徙，其大部分輾轉移入高歡統治之下。故歡之武力遂無敵於中原，終藉此以成其霸業。⁵⁹

然而高歡取得六鎮餘眾的經過卻有兩說。

一是《北史·齊神武紀》，以為高歡是在協助尔朱兆平紇豆陵步藩後，獲尔朱兆信任，得統六鎮十餘萬人，並主動請膺率飢民去山東就食，慕容紹宗諫尔朱兆曰：“不可，今四方擾擾，人懷異望，況高公雄略，又握大兵，將不可為。”尔

56 斛斯椿無法成就霸業與賀拔勝有關，賀拔勝的動向便極為重要，因非敘事主軸，擬於他文深入探索。

57 胡三省視斛斯椿為“小有才，反覆人也。”便是明證。參司馬光：“梁武帝中大通四年（532）”，《資治通鑑》，卷155，頁4823。

58 關於高歡勢力發展階段的詳盡分析，參呂春盛：《北齊政治史研究——北齊衰亡原因之考察》（臺北：臺灣大學文史叢刊，1987年），頁34—42。

59 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頁197。

朱兆不從，催促高歡進發。另一則是《北齊書·慕容紹宗傳》：

紇豆陵步藩逼晉陽，尒朱兆擊之，累為步藩所破，欲以晉(冀)州徵高祖，共圖步藩。紹宗諫曰：“今天下擾擾，人懷覬覦，正是智士用策之秋。高晉州(高歡)才雄氣猛，英略蓋世，譬諸蛟龍，安可借以雲雨。”兆怒曰：“我與晉州推誠相待，何忽輒相猜阻，橫生此言！”便禁止紹宗，數日方釋。遂割鮮卑隸高祖。高祖共討步藩，滅之。⁶⁰

《魏書·尒朱兆傳》亦云：

初，榮既死，莊帝詔河西人紇豆陵步蕃等令襲秀容。兆入洛後，步蕃兵勢甚盛，南逼晉陽，兆所以不暇留洛，回師禦之。兆雖驍果，本無策略，頻為步蕃所敗，於是部勒士馬，謀出山東。令人頻徵獻武王於晉州，乃分三州六鎮之人，令王統領。既分兵別營，乃引兵南出，以避步蕃之銳。步蕃至於樂平郡，王與兆還討破之，斬步蕃於秀容之石鼓山，其眾退走。兆將數十騎詣王，通夜宴飲。後還營招王，王知兆難信，未能顯示，將欲詣之。臨上馬，長史孫騰牽衣而止。兆乃隔水責罵騰等。於是各去，王還自襄垣東出，兆歸晉陽。⁶¹

《資治通鑑》取《北史·齊神武紀》之說，乃因“《北史》(慕容)紹宗語在神武請帥降戶就食山東下。按兆始召歡以自救，非猜嫌之時”。⁶² 但高歡此前拒絕尒朱兆攻洛之命，兩人已有嫌隙，尒朱兆為得其協助，以官爵、統領六鎮餘眾為條件，亦是情理之中。何況《魏書·尒朱兆傳》、《北齊書·慕容紹宗傳》分別是《魏書》、《北齊書》原文，兩書的史料價值皆超過《北史·齊神武紀》，《資治通鑑》的選材便嫌武斷，呂思勉認為尒朱兆分兵於高歡乃“實迫於勢不得已，非因

60 《慕容紹宗傳》，《北齊書》，卷 20，頁 273。

61 《尒朱兆傳》，《魏書》，卷 75，頁 1663。

62 “梁武帝中大通二年(530)”，《資治通鑑》，卷 154，頁 4793。

醉而然也”。而以《魏書·尒朱兆傳》、《北齊書·慕容紹宗傳》為確。⁶³ 廖基添從張保洛本從葛榮，又隨尒朱榮，接著才“隸高祖為都督，從討步藩。”證實呂說，⁶⁴則高歡得六鎮餘衆便在破紇豆陵步藩之前。

《魏書·尒朱兆傳》說尒朱兆在徵高歡前，即計劃領軍入山東，濱口重國對此感到不可置信，認為尒朱兆不會因幾次敗仗就捨棄父、祖以來的根本之地。其次，濱口氏認為，高歡率軍東出在普泰元年(531)一月，而同年二月，高乾兄弟、封隆之便夜襲冀州，揭發反尒朱氏大旗。因此尒朱兆讓高歡率軍東出便有用開六鎮十餘萬鎮民之燙手山芋，並讓高歡鎮壓反尒朱氏運動，一石二鳥的用心。⁶⁵ 然而尒朱兆絕不能預料在一個月後，高乾兄弟會在河北舉兵，命高歡領兵東出應有其他目的。且濱口說、呂說也都無法解釋，尒朱氏旗下北鎮豪強衆多，尒朱兆為何獨徵高歡力抗強敵，那麼此事便有重新探索的必要。

《魏書》、《北齊書》、《北史》對高歡崛起的敘述，可歸為七點：(一) 高歡出身懷朔鎮，追隨過葛榮，尒朱榮命他勸喻葛榮旗下別稱王者七人。(二) 尒朱榮被孝莊帝所殺後，尒朱兆命晉州刺史高歡聯袂進攻洛陽，高歡不從。(三) 六鎮鎮民流入并、肆者二十餘萬，屢屢造反，尒朱兆深以為患。(四) 尒朱兆欲委高歡為冀州刺史，使其同意對抗紇豆陵步藩，慕容紹宗反對，尒朱兆不聽，執意讓高歡統領六鎮之衆。(五) 尒朱兆因屢次被紇豆陵步藩擊敗，打算東出，獲勝後，卻是高歡率衆入山東。(六) 賀拔允支持高歡統領六鎮餘衆。(七) 尒朱兆心腹念賢亦“領降戶家累別為營”隨軍東進。

雖說尒朱榮在打敗葛榮後，對葛榮餘衆“隨便安置，咸得其宜。擢其渠帥，量力授用，新附者咸安”。尒朱榮在最後一次入洛前，竟對心腹元天穆云：“葛榮之徒，本是奴才，乘時作亂，妄自暑假，譬如奴走，擒獲便休。”⁶⁶《北史·齊神武紀》亦言：“葛榮衆流入并、肆者二十餘萬，為契胡陵暴，皆不聊生。”可見葛榮

63 呂思勉：《魏晉南北朝史(上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頁539。

64 廖基添：《論魏齊之際“河南—河北”政治格局的演變：從東魏張瓊父子墓誌說起》，《文史》2016年第3期，頁105。

65 濱口重國：《高齊出自考——高歡の制覇と河北の豪族高乾兄弟の活躍》，頁721、723。

66 《尒朱榮傳》，《魏書》，卷74，頁1650、1653。

餘衆中受尒朱榮善待者僅高歡、賀拔勝等北鎮豪強，下層鎮民卻始終處於水深火熱中，這正是他們屢屢發動叛亂的原因。也因此，尒朱榮無法長期離開并、肆，他率軍南下討伐元顥，并肆便不安，尒朱榮召被其喻為“我身不得至處，非汝無以稱我心”的尒朱天光至并安定衆心。⁶⁷ 然而在尒朱榮死後，接續統領并、肆的卻是“粗脫少智”的尒朱兆，局面便更加惡化。可知，尒朱兆其實是在內亂不斷的情況下抵禦外侮，無怪屢戰屢敗。

尒朱兆要擊敗強敵勢必安定內部，但尒朱天光此時已獨霸關中，且從他往後不願領軍返洛來看，更不會為尒朱兆赴晉陽穩定情勢。高歡則不僅是葛榮舊部，跟北鎮豪強關係亦匪淺。洛陽羽林變後，高歡“遂有澄清天下之志”、“傾產以結客”，與司馬子如、劉貴、賈顯智結為好友，和孫騰、侯景亦有交往。司馬子如是雲中（雲州）人、劉貴是秀容（肆州）人、⁶⁸賈顯智則出身沃野鎮。⁶⁹ 孫騰雖是咸陽人，但祖上即被遷徙北邊。⁷⁰ 侯景是朔方（東夏州）或雁門（肆州）人，被選為北戍鎮兵；⁷¹而據《北齊書·司馬子如傳》：“子如少機警，有口辯，好交遊豪傑，與高祖相結託，分義甚深。”⁷²可知，高歡傾產所結之客便是諸北鎮豪強。⁷³

值得關注的是，高歡與武川豪強交情亦莫逆。賀拔允與其弟賀拔勝、賀拔岳“並以武藝知名，榮素聞之。見允，待之甚厚”。⁷⁴ 尒朱榮得賀拔勝時也說：“吾得卿兄弟，天下不足定。”尒朱榮初見高歡卻“以憔悴故，未之奇也”。可見，賀拔兄弟在尒朱榮眼中地位遠高於高歡。依《北史·齊神武紀》，高歡因賀拔允力薦，才能領六鎮餘衆，此說與《北齊書·慕容紹宗傳》、《魏書·尒朱兆傳》不同，不能貿然引以為據。《北齊書·賀拔允傳》於此則作：“魏長廣王（元曄）

67 魏收：《尒朱天光傳》，《魏書》，卷 75，頁 1673。

68 李百藥：《劉貴傳》，《北齊書》，卷 18，頁 250。

69 魏收：《賈顯智傳》，《魏書》，卷 18，頁 239。

70 李百藥：《孫騰傳》，《北齊書》，卷 18，頁 233。

71 姚思廉：《侯景傳》，《梁書》，卷 56，頁 833。

72 李百藥：《司馬子如傳》，《北齊書》，卷 18，頁 238。

73 高歡舊友與東魏北齊政治的研究，參張慶捷：《高歡舊友與東魏北齊政治》，《史志學刊》2019 年第 1 期，頁 13—20。

74 令狐德棻：《賀拔岳傳》，《周書》，卷 14，頁 221。

立,改封燕郡公,兼侍中。使茹茹,還至晉陽,值高祖將出山東,允素知高祖非常人,早自結託。高祖以其北士之望,尤親禮之。遂與允出信都,參定大策。”⁷⁵ “允素知高祖非常人,早自結託”之言,必是史官修飾之筆,卻可肯定賀拔允與高歡關係必然不差。⁷⁶ 此外由上述可知,賀拔勝與高歡交情亦甚篤,才能同宿數夜,回憶往日情誼。高歡既與六鎮鎮民皆是失鄉之人,又曾在葛榮旗下,和諸北鎮豪強關係亦頗佳,尔朱榮派他去勸降葛榮屬下七王,便是順理成章。相信這也是尔朱兆獨徵高歡赴晉陽的主要考量;而在高歡統率三州六鎮之人後,尔朱兆便擊敗紇豆陵步藩亦可作為此論的另一證。

那麼尔朱兆又為何計劃東出呢? 應該注意到,尔朱兆欲領軍赴東的同時,也頻頻催促高歡赴并州,並在擊敗大敵後,讓高歡率眾東進。也就是說尔朱兆謀出的土馬僅是“大小二十六反,誅夷者半,猶草竊不止”的六鎮之民,這從欲委高歡為冀州刺史一事亦可為證。⁷⁷ 陳寅恪指出:

或謂北魏未採納元深(淵)之言,於恒州北部別立郡縣安置降戶,而將降戶分散處之於冀、定、瀛三州,實為失策。鮮于修禮之起即由於此。案此種論點未注意歷史情況與恒州以北現實情況。從歷史上說,配置降戶於冀、定、瀛等州為北魏的舊制,這些地方本有軍府,可以安插降戶。從現實情況,當時尔朱榮勢力已在恒、代以北興起。這是一種半獨立的勢

75 李百藥:《賀拔允傳》,《北齊書》,卷18,頁245。

76 廖基添由賀拔允與念賢關係深厚,認為賀拔允乃尔朱兆用來制衡高歡者。(廖基添:《論魏齊之際“河南—河北”政治格局的演變:從東魏張瓊父子墓誌說起》,頁105。)但若依《北史·齊神武紀》,賀拔允在推薦高歡後,高歡“拳毆之,折其一齒,曰:‘生平天柱時,奴輩伏處分如鷹犬,今日天下安置在王(尔朱兆),而阿鞠泥(賀拔允)敢誣下罔上,請殺之。’”尔朱兆以高歡“為誠”,才交託六鎮餘眾。則賀拔允與高歡早有串謀,自屬高歡之黨無疑。

77 廖基添以為尔朱兆派高歡率眾東出,目的在奪取尔朱世隆控制的鄴城而非冀州,進而對《北齊書》校勘記將《慕容紹宗傳》“欲以晉州徵高祖”的“晉州”改為“冀州”提出質疑。(廖基添:《高歡“建義”史事考辨——對〈北齊書·神武紀〉的訂正》,頁59。)然而高歡一眾卻繞過鄴城,直抵冀州,則冀州才是高歡此行的目的地,可知《北齊書》校勘記所言不誤,尔朱兆確實欲任命高歡為冀州刺史。(拙文《追尋“齊獻武王”——高歡的歷史形象及其改易》<https://mp.weixin.qq.com/s/pdXGsJT5b4Ae-wA81KyEEw>。)

力，北魏自不能把降戶徙入尒朱氏所據之地。⁷⁸

由此觀之，則尒朱兆欲委高歡為冀州刺史，令其率眾入東，不過循北魏舊制安置降戶。且尒朱兆雖無謀略，對高歡卻也做了防備，不僅命心腹念賢統領鎮民家累，使其不敢反叛。配給高歡之眾的裝備、糧食也不多，故高歡要奪尒朱榮妻鄉郡長公主馬三百匹，並因己方兵飢馬瘦，不敢殺尒朱兆。高歡領軍至山東不久即向相州刺史劉誕求糧，劉誕不給，即自取租米。且高歡在聽到高乾言：“鄴州雖小，戶口不減十萬，穀秸之稅，足濟軍資，願公熟詳其計。”回以：“吾事諧矣！”⁷⁹在李元忠說：“殷州小，無糧仗，不足以濟大事。冀州大藩，若向冀州，高乾豈兄弟必為明公主人。殷州便以賜委。”後，會急握李元忠手稱謝。⁸⁰ 即使高歡與高乾兄弟、李元忠合作，集六鎮鎮民、山東豪強之眾，軍勢仍遠不及尒朱氏，故尒朱仲遠等在得知高歡起兵後，依然恃強不以為慮；⁸¹ 高歡在廣阿戰前，還為敵我強弱懸殊憂心不已。

六鎮餘眾既是一群武裝寡陋的當代“乞活”，尒朱兆又掌握鎮民家屬，即便與高歡已有嫌隙，亦能放心讓其領兵東出。由此便衍生出兩個相關問題：其一是高歡為何爭取或接受領軍之任？其二為慕容紹宗為何力勸尒朱兆收回成命？

據《北史·齊神武紀》，高歡為取得六鎮統兵權，不僅極力表忠，為化解尒朱兆疑慮，更有極為戲劇化的表現：

神武隔水拜曰：“所以借公主馬，非有他故，備山東盜耳。王（尒朱兆）受公主言，自來賜追，今渡河而死，不辭，此眾便叛。”兆自陳無此意，因輕馬渡，與神武坐幕下，陳謝，遂授刀引頭，使神武斫己。神武大哭，曰：“自天柱薨背，賀六渾（高歡）更何所仰！願大家（尒朱兆）千萬歲，以申

78 陳寅恪口述，萬繩楠整理：《陳寅恪魏晉南北朝史講演錄》（臺北：雲龍出版社，1995年），頁304。

79 《高乾傳》，《北史》，卷31，頁1142。

80 《李元忠傳》，《北史》，卷33，頁1203。

81 《尒朱世隆傳》，《魏書》，卷75，頁1670。

力用。今旁人構間至此,大家何忍復出此言?”兆投刀於地,遂刑白馬而盟,誓為兄弟,留宿夜飲。

即便依《北齊書·慕容紹宗傳》、《魏書·尒朱兆傳》,高歡亦能在平亂後拒絕尒朱兆安排,返回晉州,他仍歡然受命,必有深意。

慕容紹宗對尒朱兆的建言,《北齊書·慕容紹宗傳》作:“今天下擾擾,人懷覬覦,正是智士用策之秋。高晉州才雄氣猛,英略蓋世,譬諸蛟龍,安可借以雲雨。”《北史·齊神武紀》則云:“不可,今四方擾擾,人懷異望,況高公雄略,又握大兵,將不可為。”從上述分析可知,高歡掌握大軍之說不確,則兩說共通點有二:其一,在尒朱榮、孝莊帝死後,尒朱氏旗下的北鎮豪強忠誠度堪慮。其二,高歡才器非同一般,乃尒朱氏潛在大敵,不能給予崛起之資。高乾所言則為:“吾聞高晉州雄略蓋世,其志不居人下。且尒朱無道,殺主虐民,正是英雄效義之會也。今日之來,必有深計。吾當輕馬奉迎,密參意旨,諸君但勿憂懼,聽我一行。”與慕容紹宗如出一轍。⁸² 也就是說,在慕容紹宗、高乾看來,高歡此行乃脫離尒朱氏的第一步。高歡領軍後的種種表現,也能佐證他們的猜想。如高歡在大王山整整等了六十天才東進,濱口氏認為此舉乃觀望劉靈助死後的河北情勢。入山東後,高歡也“倍加約束,纖毫之物,不聽侵犯。將過麥地,神武輒步牽馬。遠近聞之,皆稱高儀同將兵整肅,益歸心焉”。六鎮餘眾飽受缺糧所苦,高歡卻嚴禁兵士劫掠百姓,顯然欲招攬山東人心,這當是高乾親自迎接高歡的原因。⁸³

對高歡一行而言,與高乾等山東豪強的合作攸關存亡。若無高乾等協助,面黃肌瘦的六鎮餘眾,僅在山東立足便極為困難,遑論擊敗尒朱氏。此外,高乾兄弟不僅有地利優勢,實力也足以與高歡一戰,張金龍指出“當時高歡根本不具備‘揚聲以討乾’而使高乾部屬‘眾情惶懼’的實力”。⁸⁴ 韓陵戰前高昂對高

82 《高乾傳》,《北齊書》,卷 21,頁 290—291。

83 拙文《帝紀微言:〈魏書〉北魏末諸帝的書寫與東魏北齊正統性的建構》,《文史哲》2022 年第 1 期,頁 68—69。

84 張金龍:《高歡家世族屬真偽考辨》,頁 284。

歡說：“敖曹(高昂)所將部曲，練習已久，前後戰鬪，不減鮮卑。”⁸⁵最後也因高昂等奮戰，高歡才僥倖獲勝，皆能證實張說。這也是高昂弟高季式：“吾兄弟受國厚恩，與高王共定天下。”之言的底氣所在。⁸⁶也無怪高昂得知高乾開城迎奉高歡後，會“以乾為婦人，遺以布裙”。那麼高乾與高歡合作的內情便頗堪玩味。

濱口氏以為高乾所以求見高歡，乃為尋找劉靈助死後，能承擔打倒尙朱氏重任的新領袖；而高乾的期望，便是高歡的宿志，這也是雙方能攜手合作的基礎。高乾在得知孝莊帝死訊後，“為莊帝舉哀，三軍縞素。乾昇壇誓眾，辭氣激揚，涕淚交下”。封隆之亦以“國恥(孝莊帝被弑)家怨(封隆之父封回死於河陰之變)，痛入骨髓，乘機而動，今實其時”。⁸⁷與高乾共謀起事。他們所以受劉靈助節度，也因其“以莊帝幽崩，遂舉兵唱義”。⁸⁸故高歡要與高乾等結盟，要在山東站穩腳跟，就必須站在為孝莊帝復仇的大義旗幟下。高歡在與尙朱兆對陣時便言：“本戮力者，共輔王室，今(孝莊)帝何在？”⁸⁹但這是否為高歡的宿志則須進一步考察。

高歡在尙朱榮死後的態度，顯然與高乾、封隆之同調，《北史·齊神武紀》載：

及尙朱兆自晉陽將舉兵赴洛，召神武，神武使長史孫騰辭以絳蜀、汾胡欲反，不可委去，兆恨焉。騰復命，神武曰：“兆舉兵犯上，此大賊也，吾不能久事之。”自是始有圖兆計。及兆入洛，執莊帝以北，神武聞之大驚，又使孫騰偽賀兆，因密覘孝莊所在，將劫以舉義，不果。乃以書喻之，言不宜執天子以受惡名於海內。⁹⁰

85 《高昂傳》，《北齊書》，卷 21，頁 294。

86 《高季式傳》，《北齊書》，卷 21，頁 297。

87 《封隆之傳》，《北齊書》，卷 21，頁 301。

88 《劉靈助傳》，《魏書》，卷 80，頁 1771。

89 《孝武帝即位大赦詔》(出《魏書·出帝平陽王傳》)亦云：“胡羯(尙朱氏)乘機，肆其昏虐，殺君(孝莊帝)害王，剝剔海內。競其吞噬之意，不識醉飽之心。自書契以來，未有若斯者已！大丞相勃海王(高歡)忠存本朝，精貫白日，爰舉義旗，志雪國恥。”

90 《齊神武紀》，《北史》，卷 6，頁 212。

《魏書·尒朱兆傳》亦云：

王(高歡)曰：“兆等猖狂，舉兵犯上，吾今不同，猜忌成矣，勢不可反事尒朱。今也南行，天子(孝莊帝)列兵河上，兆進不能渡，退不得還。吾乘山東下，出其不意，此徒可以一舉而擒。”⁹¹

王怡辰從平陽的重要戰略地位，認為高歡欲偷襲尒朱兆只是虛言，並引宇文泰《檄文》論證尒朱兆北虜孝莊帝至晉陽，必然受到高歡某種程度的支持，從而否定《魏書·尒朱兆傳》之載。⁹²

《周書·賀拔岳傳》的敘述亦能支持王說：

榮既殺害朝士，時齊神武為榮軍都督，勸榮稱帝，左右多欲同之，榮疑未決。岳乃從容進而言曰：“將軍首舉義兵，共除姦逆，功勤未立，逆此謀，可謂速禍，未見其福。”榮尋亦自悟，乃尊立孝莊。岳又勸榮誅齊神武以謝天下。左右咸言：“高歡雖復庸疏，言不思難，今四方尚梗，事藉武臣，請捨之，收其後效。”榮乃止。⁹³

即便《魏書·尒朱榮傳》說：“榮既有異圖，遂鑄金為己像，數四不成。時幽州人劉靈助善卜占，為榮所信，言天時人事必不可爾。榮亦精神恍惚，不自支持，久而方悟，遂便愧悔。於是獻武王、榮外兵參軍司馬子如等切諫，陳不可之理。榮曰：‘愆誤若是，惟當以死謝朝廷，今日安危之機，計將何出？’獻武王等曰：‘未若還奉長樂，以安天下。’於是還奉莊帝。”⁹⁴高歡“忠君圖尒朱氏”說，卻仍存疑義。

91 《尒朱兆傳》，《魏書》，卷 75，頁 1663。

92 王怡辰：《東魏北齊的統治集團》（臺北：文津出版社，2006 年），頁 51—52。

93 《賀拔岳傳》，《周書》，卷 14，頁 221—222。

94 《尒朱榮傳》，《魏書》，卷 74，頁 1648。依《司馬子如傳》，《北齊書》，卷 18，頁 238 之載，司馬子如此時在建興，但他不過是勸阻尒朱榮篡位的眾人之一，高歡才是主角。《魏書》敘事雖有瑕，僅憑此點也難否定高歡曾勸阻尒朱榮登基。

《資治通鑑》於此採《周書·賀拔岳傳》，理由為“蓋魏收與北齊史官欲為神武掩此惡”。⁹⁵《北史·齊神武紀》卻採《魏書·尒朱榮傳》之說而云：“及(孝明)帝暴崩，榮遂入洛。因將篡位，神武諫恐不聽，請鑄像卜之，鑄不成，乃止。”⁹⁶《北史·賀拔岳傳》則刪去《周書·賀拔岳傳》高歡勸尒朱榮稱帝、賀拔岳請殺高歡之言，而作：“至河陰，榮既殺朝士，因欲稱帝，疑未能決。岳乃從容致諫，榮尋亦自悟，乃尊立孝莊。”⁹⁷《北史》、《周書》俱以西魏為正統，《北史》卻不取《周書·賀拔岳傳》之載，當認為其中疑點甚多，那此說又從何而來呢？

據拙文考證，乃出於宇文泰《檄文》；而《檄文》所列高歡五大罪狀：一、勸尒朱榮篡位；二、勸尒朱世隆攻打洛陽；三、勸尒朱兆立元曄；四、勸尒朱氏改立節閔帝；五、殺元曄、節閔帝。後四項為憑空捏造，則第一項之高歡勸尒朱榮禪代事亦屬假造。⁹⁸姑不論拙文所舉旁證，《周書·賀拔岳傳》敘事本身即禁不起檢驗。如稱高歡勸尒朱榮稱帝，“左右多欲同之”；而高歡時任尒朱榮親信都督，⁹⁹胡三省注：“親信都督，魏末諸將擅兵，始置是官，以領親兵。”¹⁰⁰可知高歡也屬尒朱榮左右，那麼在《周書》的敘事中，尒朱榮眾多側近是支持篡位的，賀拔岳又怎單單針對高歡一人？若為高歡首倡禪代故，也與事實不符。尒朱榮在費穆進言後，“謂天下乘機可取”，¹⁰¹則費穆才是首位勸尒朱榮篡位的親信，¹⁰²賀拔岳又怎不說尒朱榮殺費穆，獨獨欲誅高歡以謝天下呢？《周書》認為因尒朱榮左右的勸說，高歡才得保命；而其中多數人才與高歡一起主張易代，又如何

95 “梁武帝大通二年(528)”，《資治通鑑》，卷 152，頁 4743。

96 《齊神武紀》，《北史》，卷 6，頁 211。

97 《賀拔岳傳》，《北史》，卷 49，頁 1800—1801。

98 《文帝紀上》，《周書》，卷 1，頁 10 載宇文泰《檄文》：“賊臣高歡，器識庸下，出自輿皂，罕聞禮義，直以一介鷹犬，效力戎行，覩冒恩私，遂階榮寵。不能竭誠盡節，專挾姦回，乃勸尒朱榮行茲篡逆。及榮以專政伏誅，世隆以凶黨外叛，歡苦相敦勉，令取京師。又勸吐萬兒(尒朱兆)復為弑虐，暫立建明(元曄)，以令天下，假推普泰(節閔帝)，欲竊威權。並歸廢斥，俱見酷害。”拙文《帝紀微言：〈魏書〉北魏末諸帝的書寫與東魏北齊正統性的建構》，頁 67。

99 《齊神武紀》，《北史》，卷 6，頁 211。

100 司馬光：“梁武帝中大通三年(531)”，《資治通鑑》，卷 155，頁 4815。

101 《尒朱榮傳》，《北史》，卷 48，頁 1753。

102 “及榮推奉莊帝，河梁不守，穆遂棄衆先降。穆素為榮所知，見之甚悅。”《費穆傳》，《魏書》，卷 44，頁 1003。

說動尔朱榮饒恕高歡？將此與前述宇文泰構陷高歡的四項罪狀相聯繫，則《周書·賀拔岳傳》、宇文泰《檄文》之“高歡勸尔朱榮篡位”說，必是西魏政權的欲加之罪，不具史料價值。

《周書·賀拔岳傳》之說既偽，本文便從《魏書·尔朱榮傳》、《北史·齊神武紀》之載，將高歡歸於尔朱氏勢力中的“擁帝派”。那麼高歡與高乾等人合作爲孝莊帝復仇便非常自然，李元忠也才會在初見高歡時便斷定“高乾豈兄弟必爲明公主人”，這正是高歡成就霸業的基礎。

四、高乾、斛斯椿與高歡擇君

高歡、斛斯椿在韓陵戰後的目標截然不同。斛斯椿戮力搶佔洛陽，完成盡誅尔朱氏的計劃。高歡卻在邙山停下腳步，召集文武百官與士人庶民，討論新君人選，綦儁云：“人主之體，必須度量深遠，明哲仁恕。廣陵王（節閔帝）遇世艱難，不言淹載，以人謀察之，雖爲尔朱扶戴，當今之聖主也。”高歡對綦儁之議“欣然是之”，節閔帝卻因崔陵反對而被廢。崔陵之詞如依《魏書·綦儁傳》乃：“廣陵王爲主，不能紹宣魏綱，布德天下，爲君如此，何聖之有！若言其聖，應待大王。”若照《北齊書·崔陵傳》則爲：“若其明聖，自可待我高王，徐登九五。既爲逆胡所立，何得猶作天子。若從儁言，王師何名義舉？”¹⁰³《魏書·綦儁傳》少“既爲逆胡所立，何得猶作天子”。但“若言其聖，應待大王”。也在指責節閔帝爲尔朱氏所推。則兩《傳》意思一致，皆以節閔帝受尔朱氏推戴否定其聖明。

不僅崔陵，魏蘭根亦以節閔帝“神采高明”、“恐於後難測”，與高乾兄弟一起反對續擁節閔帝。崔陵被高昂視爲師友已見前述，魏蘭根原依附高乾，後亦隨之起兵，同爲高乾兄弟一黨。¹⁰⁴ 在此壓力下，高歡不得不改變初衷，節閔帝也因之被廢。

胡寅對高歡此舉有激烈的批評：

103 《崔陵傳》，《北齊書》，卷 23，頁 333。

104 《魏蘭根傳》，《北齊書》，卷 23，頁 331。

尒朱榮所以入朝者，問肅宗（孝明帝）崩故也，高歡所以戰勝者，討天柱（尒朱兆）弑君也，¹⁰⁵其舉事之名似矣。歡既聲榮反，又討兆逆，則當易其所行，推公心為忠事，表見於世，志出桓、文之上，以伊尹、周公、諸葛武侯自期，則天下孰與爭功而較德哉？假仁甫爾，賊態遽彰，廢節閔而幽之，榮、兆之覆轍也。夫尒朱榮以匡國靖亂為言，而惡敬宗之親獄訟、勤庶政。歡既以弑逆討兆。而又憎節閔之神采高明，恐後難制，則所以異於榮、兆者，其間豈能以寸哉？歡失二策，皆由孫騰、魏蘭根之說，然言之在人，而聽之在我也，用是見歡無宏遠之略，而其後之不昌矣。¹⁰⁶

胡寅以為高歡“其後不昌”有多種可能，但其一必是孝武帝西奔關中。也就是說，胡寅認為高歡因廢節閔帝，才讓自身淪為逐君逆臣。

胡說的確抓住要害，高歡若聽從綦儁之言，繼續擁戴節閔帝，孝武帝便無登極機會，而孝武帝“忘勳棄勞”猜忌高歡，¹⁰⁷正是往後君相衝突的起源。胡寅更指出，高歡早在聽從孫騰建議立後廢帝時，就已埋下失敗伏筆。確實，高歡若堅持擁戴節閔帝的初衷，擊敗尒朱氏後自無另立新君之必要；且節閔帝器量也非同一般，《洛陽伽藍記》云：“（尒朱世隆）輒專擅國權，凶慝滋甚。坐持臺省，家總萬機。事無大小，先至隆第，然後施行。天子（節閔帝）拱己南面，無所干預。”這便是綦儁給予節閔帝“度量深遠，明哲仁恕”評價的言外之意。

孫騰說高歡云：“朝廷（節閔帝）隔絕，號令無所歸，不權有所立，則眾將沮散。”¹⁰⁸然而若以“清君側”起兵，打敗尒朱氏便是高歡旗下所須奉行的號令，自無軍令歸屬問題，那麼高歡為何會聽從孫騰的建議呢？孫騰以為高歡若不改立新君，內部必定不穩；而從往後高乾等力阻高歡續擁節閔帝來看，他們就是孫騰所說的那群人，可知高歡是因高乾等才不得不推立後廢帝。

其實不僅孫騰之說缺乏說服力，崔陵所論亦自相矛盾，因孝莊帝也為尒朱

105 胡寅所述有誤，尒朱兆未受天柱大將軍之職。

106 胡寅：《“論高歡循榮、兆覆轍”條》，《讀史管見》（長沙：岳麓書社，2011年），卷13，頁472。

107 胡寅：《論魏孝武不足恤條》，《讀史管見》，卷13，頁476。

108 《孫騰傳》，《北齊書》，卷18，頁234。

氏所立,依崔陵所言又何能即位?可見,此說乃高乾等廢黜節閔帝的藉口,那他們又何以如此?照尔朱氏的歷史書寫,尔朱榮乃被孝莊帝所枉殺,“天下之望”此後便轉給元曄,元曄又將帝位讓給節閔帝,故只要節閔帝在位一日,孝莊帝就會以昏君形象留存史冊,高乾等對此自然不滿。¹⁰⁹ 即使為孝莊帝復仇與“清君側”主張並不衝突,高歡更認為節閔帝登基乃“宗廟之威靈,億兆之念望”,但為凝聚反尔朱氏力量,他被迫推立不孚眾望的後廢帝,¹¹⁰並捨“清君側”之想。由此看來,高歡對綦儁之言欣然為是,不過重拾本意,甚或立君大會即為罷黜後廢帝、重擁節閔帝而設;¹¹¹而對高乾等來說,則是捍衛故君歷史地位的最後一戰。即便高歡已非初至山東時,高乾等仍能使其放棄初衷,亦可一窺他們對高歡霸業的貢獻之鉅。¹¹²

高歡霸業雖立,基礎卻不穩固,薛孝通對賀拔岳說:

侯深(淵)、樊子鵠、賈(顯)智、斛斯椿、大野胡也杖(拔)、叱呂(列)延慶之徒,於尔朱之世,皆其夷等。韓陵之役,此輩前後降附,皆由事勢危逼,非其本心。¹¹³

顯然高歡徒具權力而無使同輩心服的權威,乃其執政最大的挑戰。所以如此,

109 拙文《帝紀微言:〈魏書〉北魏末諸帝的書寫與東魏北齊正統性的建構》,頁 72。

110 後廢帝為景穆皇帝之後,與獻文帝子孫僅為五服,乃帝室疏屬,參附錄二:北魏末期帝系表。

111 李煜東認為擁戴節閔帝不符高歡等人的利益,故高歡對廢節閔帝“不得已”的姿態,僅為藉口。(李煜東:《北魏孝武帝即位因素再研究——兼說孝武西奔的意義》,頁 173—174。)但高歡在起兵後即擁後廢帝為帝,此時卻要以“親賢”推舉新君;而節閔帝能被朱氏擁戴,正因“親賢”緣故。高歡若非欲立節閔帝為君,又有此舉?(拙文:《追尋“齊獻武王”——高歡的歷史形象及其改易》。)

112 《高乾傳》,《北齊書》,卷 21,頁 309 載《史臣曰》:“然則齊氏元功一門而已,但以(高乾)非穎川元從,異豐、沛故人,腹心之寄,有所未允。”看似高乾、高昂等未入“元從”之列,然而《封隆之傳》,《北齊書》,卷 21,頁 303 卻說,與高乾的戰友封隆之“自義旗始建,首參經略,奇謀妙算,密以啓聞,手書削藁,罕知於外。高祖嘉其忠謹,每多從之”。《高季式傳》,《北齊書》,卷 21,頁 299 亦云:“自昂初以豪俠立名……隨其建義者,李希光、劉叔宗、劉孟和。”則高乾兄弟乃高歡創業功臣自無疑問,不過與高歡關係未如竇泰、斛律金、賀拔允、婁昭、潘樂、韓賢諸人般深厚而已。

113 《薛孝通傳》,《北史》,卷 36,頁 1336。

據薛孝通所述，與舊尒朱氏扈從內部的地位高低有關。

薛孝通言中僅列七人，但賈顯智兄賈顯度；賀拔岳、賀拔勝兄弟亦應列入。大野胡也拔即大野拔，史書無傳，河陰變後的官爵不詳。侯淵在變後的官爵是厭次縣開國子、樊子鵠為永安縣開國伯，賈顯智是義陽縣開國伯，賈顯度則為石艾縣開國公；斛斯椿乃陽曲縣開國公，叱列延慶則為永寧縣開國伯；賀拔岳是樊城鄉男，賀拔勝乃易陽縣開國伯；而高歡則是銅鞮伯。也就是說，這些人在河陰變後只有侯淵、賀拔岳的爵位低於高歡，其餘官爵皆高於或等同高歡。眾人之中，爵位高於高歡者只有斛斯椿與賈顯度，兩人與尒朱世隆的關係皆匪淺，但斛斯椿與尒朱世隆等以兄弟相稱，身分明顯超過眾人。¹¹⁴ 到了節閔帝朝，僅剩賈氏兄弟、賀拔勝為縣公，其餘諸人都昇至郡公或王。其中最為顯眼的是，原本地位最高的斛斯椿並未封王，只由縣公升為郡公；高歡卻從伯一躍為王。其實，早在元曄初立，高歡被封為平陽郡公時，就已與斛斯椿平起平坐；到節閔帝即位時，地位更超越斛斯椿，成為北鎮豪強中第一人。《節閔帝即位大赦詔》云：“……常山王尒朱度律，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齊獻武王，都督斛斯椿下軍士，普汎六級。”¹¹⁵即是一證。高歡在政權中迅速崛起，是因率軍至冀州，與高乾等合作，尒朱氏欲加羈縻之故。¹¹⁶

斛斯椿等或素在高歡之上或與其夷等，對高歡在韓陵戰後驟然掌權並不心服，只因形勢所迫，屈居於下；而對斛斯椿個人來說，則不僅有地位被高歡超越的不滿，更存盡誅尒朱氏的周詳規劃，轉瞬淪為高歡霸業鋪墊之不甘。

然而高歡其實有機會避免陷入此等困境。胡寅認為高歡如果繼續擁戴節閔帝，則斛斯椿等即使不滿亦只能服從其領導，揆諸史實，胡寅所言並非無據。節閔帝之立，斛斯椿“參其謀，以定策功，拜侍中、驃騎大將軍、儀同三司、京畿北面大都督，改封城陽郡公”。賀拔勝亦與“尒朱氏同謀，立節閔帝。以功拜鎮東將軍，進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右光祿大夫”。尒朱榮死後奔梁的賈顯度則在節閔帝即位後還朝，賈顯智亦由徐州返洛。這四人正是以“清君側”盡誅尒

114 高歡往後雖與尒朱世隆姪尒朱兆約為兄弟，卻仍低斛斯椿一輩。

115 《前廢帝紀》，《魏書》，卷 11，頁 274。

116 眾人封爵變化，參附錄三：尒朱榮死後尒朱氏勢力分裂表。

朱氏的共謀，往後也協助孝武帝對抗高歡。

由此便產生兩個相關問題：其一，斛斯椿、賀拔勝為何擁立節閔帝？其二，賈顯度、賈顯智為何在節閔帝即位後便重回尔朱氏旗下？

尔朱世隆擁立元曄為帝，不久便擔憂元曄之母衛氏可能干政，製造事故而殺之；卻在得知尔朱兆弒君後，嫌元曄“疏遠”而欲廢之，可知乃藉廢立，收攬人心以穩固政權。對於新君人選，尔朱世隆、尔朱彥伯、尔朱仲遠矚意孝文帝弟廣陵王元羽之子節閔帝；尔朱度律則意在孝文帝之孫，京兆王元愉之子元寶炬。¹¹⁷然而節閔帝多年不語，不具稱帝資格，尔朱度律才會說：“廣陵不言何以主天下？”¹¹⁸最早提議由節閔帝繼位的是尔朱天光屬下薛孝通，理由為：“廣陵王恭，高祖猶子，又在茂親，夙有令望。不言多載，理必陽瘖。奉以為主，天人允叶。”即使如此，尔朱世隆等仍有疑慮，¹¹⁹尔朱天光告知節閔帝即將立其為主，尔朱彥伯更親身前往，在得知節閔帝能語後，尔朱世隆等為之大悅，顯然對薛孝通之言甚為認同。

尔朱世隆等為何認定立節閔帝為君，會允叶天人呢？尔朱榮所以擁戴孝莊帝，是“以銅鑄高祖及咸陽王禧等六王子孫（獻文帝子孫）像，成者當奉為主，惟莊帝獨就”。¹²⁰尔朱榮隨後在河陰大殺朝臣，並鑄己像卜測天命，意圖篡位，卻數四不成，便欲改立義兄元天穆，劉靈助反對云：“天穆亦不吉，唯長樂王有王兆耳。”¹²¹劉靈助會斷定元天穆登基不吉，乃尔朱榮鑄獻文帝子孫像卜測孰有天命；而元天穆為平文帝之後，本不預鑄像之列。且尔朱榮鑄像四次皆失敗，孝莊帝卻一次即成，則孝莊帝便仍有天命。尔朱榮雖聽從劉靈助、高歡之言，復迎孝莊帝為君，但他在擁戴孝莊帝即位後，隨即造己像圖謀禪代，這也表明孝莊帝大位極為不穩。尔朱榮縱無代魏天命，往後仍能重鑄獻文帝子孫像，問天意誰屬。也就是說孝莊帝即使復辟，對尔朱榮再鑄像的恐懼，卻仍揮之不去。

獻文帝子孫中，與孝莊帝同屬孝文帝兄弟之子的節閔帝，乃其最懼怕

117 元寶炬為孝文帝之孫，後之西魏文帝，本文以下稱為文帝。

118 《尔朱世隆傳》，《北史》，卷 48，頁 1770—1771。

119 《薛孝通傳》，《北史》，卷 36，頁 1334。

120 《尔朱榮傳》，《魏書》，卷 74，頁 1647。

121 《尔朱榮傳》，《北史》，卷 48，頁 1754。

者。《魏書·前廢帝紀》云：“永安末，有白莊帝者，言王（節閔帝）不語將有異圖；民間遊聲，又云有天子之氣。王懼禍，逃匿上洛，尋見追躡，執送京師，拘禁多日，以無狀獲免。”¹²²節閔帝能逃過一劫，《洛陽伽藍記》載其詳情：“（孝）莊帝疑恭姦詐，夜遣人盜掠衣物，復拔刀劍欲殺之，恭張口以手指舌，竟乃不言，莊帝信其真患，放令歸第。”¹²³孝莊帝殺尒朱榮的理由之一，就是傳言尒朱榮將改立其兄子元寬為帝。¹²⁴與元寬相比，時年三十四歲的節閔帝還有“天子之氣”的傳說，¹²⁵更適合取代長君孝莊帝，無怪皇帝對他如此猜疑。節閔帝既讓“有王兆”的孝莊帝忌憚萬分，正是新君的理想人選。高歡對節閔帝的推崇已如前述，至於斛斯椿、賀拔勝，從他們參與擁立節閔帝事，可見也認為節閔帝乃天人所歸；賈氏兄弟在節閔帝即位後紛紛返京，想法應與之一致。

北鎮豪強既視節閔帝為天命所在，尒朱氏立其為君，即能團結內部、重整旗鼓。那麼高歡若繼續奉戴節閔帝，也可彌補自身權威的不足，宇文泰與斛斯椿、賀拔勝的關係亦能作為此說的旁證。

宇文泰追隨尒朱榮是在葛榮被平定後，因此資歷不僅與斛斯椿、賀拔勝無法比擬，較之高歡亦為後進。斛斯椿對宇文泰的看法，史籍無載。但賀拔勝入關後，“以年位素重”不願向宇文泰行禮，斛斯椿應與之相同。賀拔勝不久卻深自後悔，不僅向宇文泰禮拜，更願效犬馬之勞。賀拔勝前倨後恭之因史籍無載，宋人葉適所論當離事實不遠：“特以魏孝武棄東就西，輕重勢激而然。主威既奪而成臣之威，可不懼歟！”¹²⁶賀拔勝家人皆在東魏，卻甘冒艱險，毅然入關，忠於西魏並無疑問。抵達長安後，賀拔勝入宮謝罪，文帝執其手歔歔甚久，曰：“初平西徙，永嘉南度，漢、晉皆爾，事乃關

122 《前廢帝紀》，《魏書》，卷 11，頁 273。

123 楊銜之撰，周祖謨校釋：《平等寺條》，《洛陽伽藍記校釋》，卷 2，頁 81—82。

124 《尒朱榮傳》，《北史》，卷 48，頁 1760。元寬乃元子直之子、尒朱榮之婿。

125 《前廢帝紀》，《魏書》，卷 11，頁 273。節閔帝死於孝武帝太昌元年（532）五月，時年三十五歲，那他生於北魏孝文帝太和二十二年（498），於普泰元年時年三十四歲。

126 葉適：《“〈周書·賀拔勝傳〉”條》，《習學記言序目》（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卷 35，頁 523。

天，非公之咎也。”賀拔勝瞧不起宇文泰卻忠於文帝，自然必須壓抑內心憤懣，聽從宇文泰指揮。¹²⁷

斛斯椿、賀拔勝同是推翻尔朱氏政權的功臣，同樣入關而為西魏元老，但在文帝的心中，斛斯椿的地位卻非賀拔勝可比。斛斯椿出行“得列威儀，鳴騶清路”。這是連宇文泰都未有的禮遇，遑論賀拔勝。再者，斛斯椿、賀拔勝皆逝於文帝朝，¹²⁸斛斯椿死後封王；賀拔勝則無。斛斯椿獲贈三十州諸軍事；賀拔勝只得十州諸軍事。斛斯椿以武人獲謚“文宣”，也超過賀拔勝之“貞獻”。斛斯椿僅贈官（大司馬）遜於賀拔勝（太宰）。然而斛斯椿的葬儀規格，卻非賀拔勝所能及。賀拔勝的葬禮，史書未載，可見規格一般；斛斯椿的喪禮，除重臣過世才有的皇帝親吊、百僚赴哭、東園秘器、輜輶車外，文帝更“臨於渭陽，止（執）紼慟哭。”《禮記·曲禮上》：“適墓不登壟，助葬必執紼。”鄭玄注：“紼，引車索。”¹²⁹也就是說文帝親執繩索牽引斛斯椿靈車，以助其葬。北魏皇帝親送大臣靈柩入葬此前僅有兩次：第一次是孝文帝臨送其從弟廣川王元諧；¹³⁰第二次則為宣武帝臨送其叔廣陵王元羽。¹³¹文帝臨送斛斯椿屬第三次，則斛斯椿乃北魏開國以來第一位享有此禮的異姓大臣，後事哀榮備至；¹³²他對魏室的一片赤誠也被接連殊禮具體而微地展現出來。那麼斛斯椿即使不滿後輩宇文泰弑君專權，也會如賀拔勝一般，以其馬首是瞻。¹³³

127 拙文《論魏周平靜禪代的底蘊：以宇文泰壓制、拉攏元氏勢力為中心的視角》，《人文中國學報》第35期，2022年，頁136—139。

128 斛斯椿死於大統三年（537），賀拔勝則為大統十年（544）。

129 鄭玄注，孔穎達正義：《曲禮上第一》，《禮記正義》（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卷第4，頁100—101。

130 “及葬，高祖親臨送之。”《元諧傳》，《魏書》，卷20，頁528。孝文帝在其叔馮誕病歿後，拋下南征大軍親自臨視，並參加其喪，卻未臨送馮誕靈柩，而是派大臣送棺至洛陽，自身則返回江南前線，故其僅親送元諧棺柩入葬而已。（“及斂，高祖以所服衣帟充襚，親自臨視，撤樂去膳。宣敕六軍，止臨江之駕。高祖親北度，慟哭極哀。詔侍臣一人兼大鴻臚，送柩至京。……喪至洛陽，車駕猶在鍾離。”《馮誕傳》，《魏書》，卷83上，頁1822。）

131 “及葬，（宣武）帝親臨送。”《元羽傳》，《魏書》，卷21上，頁551。

132 高歡死後，孝靜帝亦“臨送於紫陌”。但高歡死於東魏武定五年（547），斛斯椿則歿於西魏大統三年（537），故斛斯椿比高歡早十年享有皇帝親送靈柩的殊榮，乃北魏至東、西魏異姓大臣之第一人。

133 繼斛斯椿、賀拔勝後為元氏勢力領頭羊的獨孤信亦然，參拙文：《論魏周平靜禪代的底蘊：以宇文泰壓制、拉攏元氏勢力為中心的視角》，頁140。

然而文帝之立卻有一番波折。宇文泰鳩殺孝武帝後，本欲擁孝武帝兄子廣平王元贊爲帝，是元順垂涕對宇文泰說：“高歡逼逐先帝，立幼主（孝靜帝）以專權，明公宜反其所爲。廣平（元贊）冲幼，不如立長君而奉之。”¹³⁴才改立文帝。元贊與文帝都是獻文帝子孫，文帝還一度與節閔帝競爭帝位。更重要的是，元贊、文帝皆屬孝文帝後裔，差別只在年紀大小而已。¹³⁵宇文泰立君所以重回孝文帝一系，並非自我發明，乃依高歡先例爲之。

對於新君人選，高歡陣營內部高乾、庫狄干、司馬子如主張擁立容易駕馭的幼君。¹³⁶高歡卻獨排衆議，考慮擁戴的元悅、元修，不僅年紀皆長，¹³⁷更都出身獻文帝子孫中的孝文帝一系。

從前述可知，尒朱氏、北鎮豪強只在獻文帝子孫裏擇君；而孝文帝一系則是其中最爲尊貴者。尒朱榮在上胡太后表中稱孝明帝爲“繼體正君”，往後更對擁戴孝文帝弟子孝莊帝登極而遲疑不決，特意鑄像卜測天意，並將孝文帝子孫納入其中，¹³⁸皆是明證。只爲孝莊帝銅像獨就，尒朱榮才下定擁立決心；則高歡從孝文帝子孫中擇君，不過延續尒朱榮對孝文帝血脈的尊崇而已。高歡不立幼君，亦是循尒朱榮腳步。尒朱榮舉兵理由之一，乃胡太后“選君嬰孩之中，寄治乳抱之日，使姦豎專朝，賊臣亂紀”。故尒朱榮要“更召宗親，推其年德，聲副遐邇，改承寶祚”。希冀“四海更蘇，百姓幸甚”。立時年二十二歲的孝莊帝；¹³⁹那麼高歡獨鍾長君，也有博取時人認同的用意。

元悅是孝文帝之子已見前述，孝武帝則爲孝文帝之孫，廣平王元懷之子。

134 司馬光：“梁武帝中大通六年（534）”，《資治通鑑》，卷 156，頁 4858。

135 《西魏文帝紀》，《北史》，卷 5，頁 174。元寶炬死於西魏大統十七年（551）三月，時年四十五歲，那他生於北魏宣武帝正始四年（507），於西魏大統元年（535）時年二十九歲。

136 孝武帝敕云：“如聞庫狄干語王云：‘本欲取懦弱者爲主，無事立此長君，使其不可駕御。’”及高歡舉兵南下時“以高昂爲前鋒，曰：‘若用司空（高乾）言，豈有今日之舉。’司馬子如答神武曰：‘本欲立小者，正爲此耳。’”

137 元悅未知生年，但他爲孝文帝之子，年紀必定不小。孝武帝則死於永熙三年（534）十二月，時年二十五歲，乃生於宣武帝永平三年（510），因此在永熙元年（531）時年二十二歲。

138 《孝莊帝紀》，《魏書》，卷 10，頁 255。

139 《孝莊紀》，《魏書》，卷 10，頁 268：說孝莊帝在永安三年（530）十二月，“甲子，崩於城內三級佛寺，時年二十四。”孝莊帝生於宣武帝正始四年（507），那麼在永安元年（528）時年二十二歲。

元悅其人“爲性不倫，倣儻難測”，還好男色。其兄元懌被元叉所害，元悅了無恨意，轉而黨佞元叉，¹⁴⁰高歡竟欲立其爲帝，頗不可解。如上述，斛斯椿在河陰變後南奔元悅，這當是高歡屬意元悅的主要考量。不僅如此，高歡立孝武帝亦與斛斯椿有關。孝武帝爲避兵禍，藏匿田舍，高歡透過斛斯椿才能與之接觸。高歡在決定擁孝武帝爲君後，也是派斛斯椿奉勸進表，斛斯椿入帷門竟“罄折延首而不敢前”。¹⁴¹可知高歡推戴孝武帝，除“高祖不可無後”的考量外，更有以孝文帝年長子孫的權威，使先進斛斯椿屈從於下的用心。¹⁴²此外，還應注意到，高歡、宇文泰同爲斛斯椿後輩，且初執政所迎奉之主（孝武帝、文帝），皆屬長君，皆是孝文帝之孫。則宇文泰會捨棄年幼、更易操控的孝文帝曾孫元贊，除元順建言外，也有襲高歡故智，藉孝文帝盛年後嗣的威望，讓耆宿斛斯椿伏首聽命的用意。¹⁴³斛斯椿對北魏末期乃至西魏初年政局的影響之鉅，亦可想見。

140 《元悅傳》，《魏書》，卷 22，頁 593。

141 司馬光：“梁武帝中大通四年（532）”，《資治通鑑》，卷 155，頁 4823—4824；胡三省注：“張守節曰：‘罄折，謂曲體揖之，若石磬之形曲折也。’磬形皆中屈垂兩頭，言人屈腰則似也。”李焘東以爲高歡擁立孝武帝乃顧忌斛斯椿在洛陽的實力。（李焘東：《北魏孝武帝即位因素再研究——兼說孝武西奔的意義》，頁 184—185。）然而如前所述，高歡在得到賀拔勝的支持後，已穩定洛陽局勢。因此，使斛斯椿、賈顯度等前輩；叱列延慶、樊子鵠等同輩，徹底服從領導才是高歡霸業的最後一角，那麼他會擁抱北鎮豪強景仰的孝文帝子孫之權威，藉以穩固執政，亦是必然。

142 關於孝武帝的即位儀式，《魏孝武帝紀》，《北史》，卷 5，頁 170 載：“即位于東郭之外，用代都舊制，以黑氈蒙七人，歡居其一，帝於黑上西向拜天訖，自東陽、雲龍門入。”明顯與孝文之制不同。高歡如此推崇孝文帝（“高祖不可無後”），又何以更改其制呢？羅新以爲高歡意欲“安撫早先團聚在尒朱榮旗下的六鎮及并肆恒朔等北州武人”，更云：“高歡主導的孝武帝即位儀式，七人負黑氈以承新君，當是拓跋舊制。不過，代北時期的負氈七人，必與祀天儀中的執酒七人一樣，出自‘帝之十族’。而孝武即位時的負氈七人中，‘歡居其一’，已經破壞了‘非十族不得與’的代北傳統。高歡在高調地恢復拓跋傳統的同時，也對傳統略加改造以服務於當前的政治目標。”羅新並未指出高歡“當前的政治目標”爲何，但壓制斛斯椿必是其中之一；而賀拔勝此時支持高歡，自不在其考量中。羅氏之說，參羅新：《黑氈上的北魏皇帝》（北京：海豚出版社，2014 年），頁 10、14—15。

143 斛斯椿隨孝武帝入關在永熙三年（534）七月，當年閏十二月癸巳，孝武帝被宇文泰所毒殺。（《魏孝武帝紀》，《北史》，卷 5，頁 173—174）據“梁武帝大同二年（536）”，《資治通鑑》，卷 157，頁 4873—4874 賀拔勝由梁北返在大統二年（536），自不在宇文泰立君時的考慮中。

五、結 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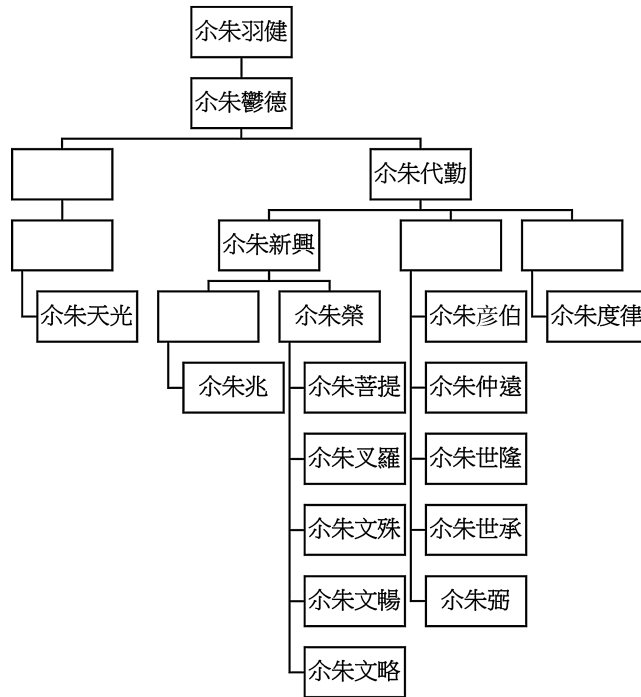
尒朱榮死後，原本臣服尒朱氏的北鎮豪強出現分歧，斛斯椿、賈顯度兄弟的忠誠開始動搖；在尒朱兆舉兵弑君後，高歡亦有圖尒朱氏之意，雖然尒朱世隆等隨即擁戴有天子之氣的節閔帝即位，穩定局勢，卻與尒朱兆產生嫌隙。尒朱兆則一邊苦於六鎮餘眾叛亂頻仍，一邊又須抵禦紇豆陵步藩的侵襲，雖與高歡早有芥蒂，但高歡出身葛榮舊部，又和北鎮豪強關係深厚，尒朱兆不得不請他赴并統領鎮民以安內攘外；並在擊敗紇豆陵步藩後，令其依原計劃率眾東出河北就食。六鎮餘眾雖是一群飢腸轆轆、裝備簡陋，家眷又被尒朱兆控制的當代“乞活”，“擁帝派”高歡卻看到藉以獨立的契機，欣然帶領眾人至河北，與“帝黨”高乾兄弟等為孝莊帝復仇而舉兵。

廣阿戰前，高歡大縱反間，使尒朱氏自相猜疑。斛斯椿為團結雙方盡力奔走，卻一度命懸人手，便趁尒朱氏盡失人心之機，結合賀拔勝等，以“清君側”打造霸業。為此，一面令尒朱氏齊聚韓陵，一面讓賀拔勝製造韓陵之敗，並迅速回軍洛陽，襲殺尒朱氏；卻因賀拔勝反對，錯失暗殺高歡良機，使其苦心圖謀轉瞬變為高歡霸業的鋪墊。

高歡原欲以“清君側”舉兵，但節閔帝是在孝莊帝枉害尒朱榮的理論脈絡下即位，自為高乾等不喜。高歡為鞏固內部，不得不擁後廢帝為主。因此在韓陵戰勝後高歡即欲重拾初衷，復奉節閔帝為君，仍遭高乾等反對；加上高歡地位原不如斛斯椿，卻因打敗尒朱氏反超乎其上，便欲藉孝文帝年長子孫的權威，使斛斯椿屈服其下，這也是他迎孝武帝即位的重要考量。

（作者：海南師範大學歷史文化學院副教授）

附錄一：尒朱氏世系表¹⁴⁴



144 依小島典子：《北魏末期の尒朱榮》，《史窗》第 58 期，2001 年，頁 320 修正而成。

附錄三：尒朱榮死後尒朱氏勢力分裂表

	人 物	事 蹟	背景	河陰變 後官爵	節閔帝 末官爵	出 處	備 注
擁 魏 帝 派	賈顯度	1. 尒朱榮死後，“情不自安”，奔梁。 2. 與斛斯椿盡誅尒朱氏。	沃野 豪強	石艾縣 開國公	石艾縣 開國公	《魏書》，卷 80， 頁 1774—1775。	深受尒朱 世隆器 重。
	賈顯智	1. 尒朱榮死後，不從 尒朱仲遠，孝莊帝 “聞而善之”。 2. 與斛斯椿盡誅尒朱 氏。	沃野 豪強	義陽縣 開國伯	義陽縣 開國公	《魏書》，卷 80， 頁 1776。	與高歡有 舊。
	斛斯椿	1. 尒朱榮死後，“甚憂 懼”，投奔元悅，返 洛後，參與擁立節 閔帝之策。 2. 與賈顯智兄弟謀誅 尒朱氏。	廣牧 豪強	陽曲縣 開國公	城陽郡 開國公	《魏書》，卷 80， 頁 1772—1773。	與尒朱世 隆等約為 兄弟。
	朱 瑞	1. 尒朱榮死後，背尒 朱世隆返洛陽。 2. 因斛斯椿讒言，被 尒朱世隆所殺。	代郡 豪強	陽邑縣 開國公		《魏書》，卷 80， 頁 1769—1770。	被尒朱氏 所殺。
	奚 毅	1. 向孝莊帝說：“若必 有變，臣寧死陸下 難，不能事契胡。” 2. 洩漏尒朱榮遷都之 謀與孝莊帝。 3. 尒朱榮死後，受命 鎮北中，後被尒朱 世隆所殺。	尒朱 榮親 信的 禁軍 將領	平原縣 開國公		《北史》，卷 48， 頁 1759—1760、 《北史》，卷 10， 頁 266。並參 “黃的貔貅 5580222167 的 博客”：《北魏 奚毅墓志》	被尒朱氏 所殺。
	樊子鵠	1. 拒絕尒朱世隆命 令，請求移鎮河南， 被孝莊帝嘉獎。 2. 因有“乖異之意”，被 尒朱兆免去部衆。	代郡 豪強	永安縣 開國伯	南陽郡 開國公	《魏書》，卷 80， 頁 1777。	

續 表

	人 物	事 蹟	背景	河陰變 後官爵	節閔帝 末官爵	出 處	備 注
擁 魏 帝 派	劉靈助	1. 於河陰勸尒朱榮復迎孝莊帝。 2. 以爲孝莊帝復仇之名於河北起兵。	燕郡 百姓	長子縣 開國伯 (公)		《北史》，卷 48， 頁 1754、《魏 書》，卷 80，頁 1771。	被尒朱氏 所平。
	賀拔勝	1. 尒朱榮死後，以“臣 無讎君之義”，率所 部還洛陽。 2. 爲此差點被尒朱兆 所殺。	武川 豪強	易陽縣 開國伯	真定縣 開國公	《周書》，卷 14， 頁 217、《魏 書》，卷 75，頁 1664。	與斛斯椿 合作傾覆 尒朱氏。
	賀拔岳	1. 於河陰反對尒朱榮 篡位。 2. 尒朱天光敗後，與 侯莫陳悅一起偷襲 長安。	武川 豪強	樊城 鄉男	清水郡 開國公	《周書》，卷 14， 頁 221—222、 224—225。	
	高 歡	1. 於河陰反對尒朱榮 篡位，主張奉迎孝 莊帝。 2. 拒絕尒朱兆入洛命 令，並意圖解救孝 莊帝舉義。 3. 與孝莊帝死黨高乾 兄弟合作，以爲孝 莊帝復仇之名舉 兵，反尒朱氏。	懷朔 豪強	銅鞮 伯	渤海王	《北史》，卷 6， 頁 209、212。	與尒朱兆 爲結拜兄 弟。
擁 尒 朱 氏 派	叱列延慶	1. 尒朱世隆女婿。 2. 協助尒朱氏平定劉 靈助。	代郡 豪強	永寧縣 開國伯	北海郡 開國公	《魏書》，卷 80， 頁 1771。	尒朱世隆 特 見 委 重。
	司馬子如	尒朱榮死後，勸尒朱世 隆攻打洛陽。	雲中 豪強	平遙縣 子	陽平郡 公	《北齊書》，卷 18，頁 239。	與高歡有 舊。
	侯 淵	1. 爲尒朱榮舉哀。 2. 協助尒朱氏平定劉 靈助。	武川 豪強	厭次縣 開國子	漁陽郡 開國公	《魏書》，卷 80， 頁 1787。	受尒朱榮 厚待。

引用書目

一、中文

(一) 專書

- 鄭玄注,孔穎達正義:《禮記正義》。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
- 楊銜之撰,周祖謨校釋:《洛陽伽藍記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
- 魏收:《魏書》。北京:中華書局,1956年。
- 令狐德棻:《周書》。北京:中華書局,1971年。
- 李百藥:《北齊書》。北京:中華書局,1972年。
- 李延壽:《北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年。
- 姚思廉:《梁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
- 劉知幾撰,浦起龍通釋:《史通》。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年。
- 李昉:《文苑英華》。北京:中華書局,1956年。
- 司馬光:《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56年。
- 胡寅:《讀史管見》。長沙:岳麓書社,2011年。
- 葉適:《習學記言序目》。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
- 趙翼:《廿二史劄記》。南京:鳳凰出版社,2010年。
- 王怡辰:《東魏北齊的統治集團》。臺北:文津出版社,2006年。
- 呂思勉:《魏晉南北朝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
- 唐長孺:《試論魏末北鎮鎮民暴動的性質》,《山居存稿》,北京:中華書局,2011年。
- 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1年。
- 陳寅恪講述,萬繩楠整理:《陳寅恪魏晉南北朝史講演錄》,臺北:雲龍出版社,1995年。
- 薛海波:《5—6世紀北邊六鎮豪強酋帥社會地位演變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20年。
- 羅新:《黑氈上的北魏皇帝》,北京:海豚出版社,2014年。
- 蘇小華:《北鎮勢力與北朝政治文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2年。
- #### (二) 論文
- 朱大渭:《代北豪強酋帥崛起述論》,《六朝史論》(北京:中華書局,1998年),頁216—245。

- 王愛玲：《尙朱氏與北魏政治》。臺北：文化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6年。
- 王靜：《尙朱氏墓誌所見隋唐帝國形成中尙朱氏家族浮沈》。南京：南京大學文物與博物館學碩士論文，2014年。
- 王素：《尙朱氏原出粟特新證——隋修北魏尙朱彥伯墓志發覆兼說虞弘族屬及魚國今地》，《故宮博物院館刊》2018年第5期，頁57—71。
- 呂春盛：《北齊政治史研究——北齊衰亡原因之考察》。臺北：臺灣大學文史叢刊，1987年。
- 李文才、王婷琳：《尙朱氏興衰的政治與文化考察》，《南京曉莊學院學報》2007年第4期，頁25—34。
- 李煜東：《北魏孝武帝即位因素再研究——兼說孝武西奔的意義》，《中華文史論叢》2022年第12期，頁171—192。
- 何德章：《魏末帝位異動與東西魏的政治走向》，《魏晉南北朝隋唐史資料》第18輯（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01年9月），頁51—62。
- 郭銀敏：《淺析尙朱氏霸府的建立及敗因》，《西安社會科學》2011年第1期，頁102—103。
- 胡勝源：《孝文崇拜與東魏政治》，《臺灣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51期（2019年5月），頁1—54。
- 胡勝源：《“齊元”之爭與“高祖”更易：高歡、高洋歷史地位的改換》，《漢學研究》第38卷第2期（2020年6月），頁91—132。
- 胡勝源：《七十年來北朝研究“反漢化”與“漢化”之爭述評》，《中外論壇》2020年第3期，頁219—237。
- 胡勝源：《帝紀微言：〈魏書〉北魏末諸帝的書寫與東魏北齊正統性的建構》，《文史哲》2022年第1期，頁64—76。
- 胡勝源：《論魏周平靜禪代的底蘊：以宇文泰壓制、拉攏元氏勢力為中心的視角》，《人文中國學報》第35期（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2年12月），頁123—173。
- 黎鏡明：《北魏尙朱家族專題研究》。西安：陝西師範大學民族學碩士論文，2015年。
- 鄭建民：《尙朱集團與北魏末期的政局》。上海：華東師範大學中國古代史學碩士論文，2008年。
- 廖基添：《論魏齊之際“河南—河北”政治格局的演變：從東魏張瓊父子墓誌說起》，《文史》2016年第3期，頁91—126。
- 廖基添：《高歡“建義”史事考辨——對〈北齊書·神武紀〉的訂正》，《中華文史論叢》2021年第4期，頁53—77。
- 黃修明：《論尙朱氏軍事集團》，《四川社會科學學院學報》1990年第5期，頁84—91。
- 張慶捷：《高歡舊友與東魏北齊政治》，《史志學刊》2019年第1期，頁13—20。

張金龍：《高歡家世族屬真偽考辨》，《考古論史——張金龍學術論文集》（北京：人民出版社，2020年），頁252—300。

（三）網絡資源

胡勝源：《追尋“齊獻武王”——高歡的歷史形象及其改易》<https://mp.weixin.qq.com/s/pdXGsJT5b4Ae-wA8lKyEEw>。

黃的貔貅 5580222167 的博客：《北魏奚毅墓志》http://blog.sina.com.cn/s/blog_14c9b6ed70102wu6r.html。

二、外文

小島典子：《北魏末期の尒朱榮》，《史窗》2001年第58期，頁317—328。

長部悦弘：《北魏孝莊帝代尒朱氏軍閥集團再論(3)——王都一霸府體制を焦點にして一》，《地理歷史人類學論集》2010年第1號，頁17—32。

濱口重國：《高齊出自考——高歡の制霸と河北の豪族高乾兄弟の活躍》，《秦漢隋唐史の研究・下》（東京：東京大學出版會，1980年），頁685—736。

Hu Sichun and the Gao Confederacy : Two Clues to the Collapse of the Erzhu Regime

Hu, Sheng-yuan

(Associate Professor, School of History and Culture, Hainan Normal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scholarly community, influenced by *Wei Shu* and *Bei Qi Shu*, has underestimated the role of Hu Sichun and Gao Qian in the collapse of the Erzhu Regime. This paper grants them equal importance with Gao Huan and argues that Hu Sichun's strategic planning was instrumental in helping Gao Huan to defeat the Erzhu Regime despite his weaknesses. Hu Sichun's subsequent fall-out with Gao Huan was not only due to the latter's raising an army and domineering over him, but also because of his discontent with swiftly becoming a steppingstone for Gao Huan, which thwarted his secret ambitions to hegemony. Gao Huan was clearly aware of this, but by seizing the opportunity when the remaining troops of the six garrisons went east for food during the famine, and cooperating with Gao Qian, a diehard supporter of Emperor Xiaozhuang, he was able to rise above the rest and achieve hegemony in the name of avenging the former emperor. Thus, Gao Huan also gave up the idea of "cleansing the emperor's close circle," and even had to depose Emperor Jiemin who was supported by all and enthrone Emperor Xiaowu. This move was not only out of the consideration that "Gao-zu (Emperor Xiaowen) must have descendants," but also Gao's attempt to use the authority of Emperor Xiaowen's older descendants to press Hu Sichun into submission.

Keywords: Wei, Jin, Northern and Southern Dynasties; Erzhu Rong; Warlords of the Northern Garrisons; Hu Sichun; Gao Huan; Gao Qian